

RMH HOLDINGS LIMITED

德斯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37

年度報告  
2017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GEM (「GEM」) 的特色

GEM 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主板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經驗豐富的投資者。

由於 GEM 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 GEM 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 GEM 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聯交所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乃遵照聯交所 GEM 證券上市規則(「GEM 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德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深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報告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報告產生誤導。



# 目錄

公司資料	2
主席致辭	3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4
董事會報告	12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22
企業管治報告	27
獨立核數師報告	35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39
綜合財務狀況表	40
綜合權益變動表	41
綜合現金流量表	4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3
財務概要	76

# 公司資料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Loh Teck Hiong 醫生  
Ee Hock Leong 醫生  
柯永堅 醫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翹楚 先生  
王建源 先生

## 董事會委員會

### 審核委員會

王建源 先生(主席)  
張翹楚 先生

### 薪酬委員會

王建源 先生  
柯永堅 醫生

### 提名委員會

Loh Teck Hiong 醫生(主席)  
張翹楚 先生  
王建源 先生

## 合規人員

Loh Teck Hiong 醫生

## 公司秘書

文潤華 先生

## 授權代表

Loh Teck Hiong 醫生  
Ee Hock Leong 醫生

## 核數師

Deloitte & Touche LLP  
執業會計師及特許會計師  
6 Shenton Way  
OUE Downtown 2 #33-00  
Singapore 068809

## 主要往來銀行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99號  
中環中心11樓

##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新加坡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

#15-09 Paragon (Office Tower)  
290 Orchard Road  
新加坡238859

## 根據公司條例第16部註冊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皇后大道中99號  
中環中心57樓5705室

##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  
Cayman Islands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 法律顧問

張岱樞律師事務所  
香港灣仔  
告士打道56號  
東亞銀行港灣中心29樓

## 合規顧問

綽耀資本有限公司  
香港上環  
林士街1號  
廣發行大廈11樓

## 本公司網址

[www.dermclinic.com.sg](http://www.dermclinic.com.sg)

## GEM 股份代號

8437

# 主席致辭

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向閣下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

## 回顧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益增加至約7,054,000新加坡元，較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6,160,000新加坡元增加約14.5%。本集團提供的所有服務(即諮詢服務(「諮詢服務」)、處方及配藥服務(「處方及配藥服務」)、療程服務(「療程服務」)及其他服務)均錄得穩定的收益增長。

本公司於2017年10月13日(「上市日期」)以股份發售(「股份發售」)方式成功在聯交所GEM上市(「上市」)，為本集團帶來邁向下一個增長階段的良機。本集團在私人皮膚科診所領域中更具競爭力，並擁有前景較好的發展潛力。

本集團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虧損約470,000新加坡元，較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2,681,000新加坡元的溢利減少約3,151,000新加坡元。如不計及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產生的一次性上市開支約2,933,000新加坡元，本集團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溢利約2,463,000新加坡元，較2016年同期減少約218,000新加坡元或8.1%。此乃由於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上市後費用所產生的成本，包括合規顧問費用、審核費用、法律顧問保留費及打印機費用以及其他專業費用所致。

## 展望

展望未來，本集團預期營商環境仍然充滿挑戰及競爭。我們會持續檢視業務策略，發掘機會以拓展業務及擴充客戶群。我們亦將繼續管理本集團的開支，尤其是透過協助僱員提高及獲取多方面的技能以減省員工成本，並利用科技降低勞工密集程度。

我們相信，我們已經在新加坡的皮膚科領域建立自己的聲譽。我們結合醫生的皮膚病學專業，能夠貫通各自的客戶網絡，使我們能更好地為病人提供綜合專業服務和全面的療程解決方案，從而獲得客戶滿意度及客戶增長。

##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衷心感謝我們的股東、客戶和業務夥伴對本集團的持續支持。本人亦謹對我們的管理層和專業員工於過去一年對本集團不懈的努力和寶貴貢獻致以由衷的感謝。

主席兼執行董事

**Loh Teck Hiong** 醫生

香港，2018年3月22日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業務回顧及展望

本集團為獲新加坡衛生部正式認可的新加坡領先皮膚及外科專科診所。就影響皮膚、頭髮及指甲的各種皮膚問題，透過採用一系列先進完善的醫療、外科、激光及美容療程，提供方便全面而優質的專業護理服務。本集團的私人皮膚科診所主要設有醫生及具備專業技能的已受訓人員，專門處理及治療各種複雜的皮膚問題。本集團因應病人的個人需要提供全方位療程方案，(其中包括)皮膚癌、皮膚病(如濕疹、牛皮癬、暗瘡、色斑、藥物不良反應及疣)的治療。本集團亦進行用以改善病人整體外貌的美容療程。

與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相比，本集團的收益增加約894,000新加坡元或14.5%至約7,054,000新加坡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諮詢服務、處方及配藥服務、治療服務及其他服務的收益達約1,794,000新加坡元、1,956,000新加坡元、2,821,000新加坡元及483,000新加坡元，分別佔本集團總收益約25.4%、27.7%、40.0%及6.9%，與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相比收益分配相符。病人數量於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由8,293人增加至9,833人。病人就診人次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9,694增加8.5%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1,368。

展望未來，隨著在新加坡皮膚科及外科服務行業擁有強大潛力，本集團將繼續尋求擴大我們在新加坡皮膚科及外科服務行業的市場份額，並建立我們的聲譽、使「Dermatology & Surgery Clinic」品牌及業務增長。我們將繼續鞏固我們在市場上的地位，並專注於治療服務，以實現我們業務的持續增長。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財務回顧

### 收益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整體收益約為7,054,000新加坡元，較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6,160,000新加坡元增加約894,000新加坡元或14.5%。

本集團專注於在皮膚科領域因應病人的個人需要提供全方位療程方案。透過提供個別的諮詢服務、處方及配藥服務及療程服務的個性化服務，我們得以實現該等目標。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增加，主要歸因於駐診所醫生於2017年3月加入本集團及開始提供服務。下表載列所示期間的收益明細：

	2017年		2016年	
	千新加坡元	%	千新加坡元	%
<b>收益</b>				
諮詢服務	<b>1,794</b>	<b>25.4</b>	1,557	25.3
處方及配藥服務	<b>1,956</b>	<b>27.7</b>	1,690	27.4
療程服務	<b>2,821</b>	<b>40.0</b>	2,492	40.5
其他服務	<b>483</b>	<b>6.9</b>	421	6.8
	<b>7,054</b>	<b>100.0</b>	6,160	100.0

截至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諮詢服務所產生的收益分別由1,557,000新加坡元增加237,000新加坡元至1,794,000新加坡元。隨著病人就諮詢服務的求診數目於截至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別由15,350名增加至17,760名，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病人求診總數增長15.7%。

截至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處方及配藥服務所產生的收益亦分別由1,690,000新加坡元增加266,000新加坡元至1,956,000新加坡元。該增加與同期病人就諮詢服務的求診數目增加一致。

截至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療程服務所產生的收益分別由2,492,000新加坡元增加329,000新加坡元至2,821,000新加坡元。療程服務所產生的收益主要產生自切除、冷凍手術及激光治療。

### 其他經營收入

截至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其他經營收入主要指政府補助及其他收入，包括新加坡國內稅務局（「國稅局」）就財政年度內產生的合資格開支支付的現金以及其他雜項收入，其已於2017年末前屆滿。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已用消耗品及醫療用品

截至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已用消耗品及醫療用品分別為940,000新加坡元及1,022,000新加坡元。有關增加與收益增加一致。其包括在該等診所提供服務所需的療程藥物、護膚品及藥物成本。

我們的藥物及消耗品成本主要由我們使用的藥物及消耗品數量以及採購成本所帶動。我們使用的藥物及消耗品數量主要由病人求診數目、所提供療程及其他皮膚科及外科服務的數量及複雜程度所帶動。

### 其他直接成本

其他直接成本主要來自化驗所費用，該費用乃由我們委聘的化驗所就提供病人血液、尿液及其他檢測服務而收取。

我們通常外包醫療測試，如血液、尿液及其他測試服務，因我們認為該等測試的需求不足以讓我們作出必要的投資以內部開發專業知識及基礎設施。因此，我們已將此等服務轉包給外聘服務提供商，並就提供此等服務產生化驗所費用。

### 僱員福利開支

	2017年 千新加坡元	2016年 千新加坡元
董事薪酬	641	576
其他員工成本：		
— 薪金、獎金及其他福利	607	373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02	63
僱員福利開支	1,350	1,012

僱員福利開支涉及董事薪酬、其他專業人員(如在該等診所工作的已受訓治療師、臨床行政人員及其他行政員工)的工資、中央公積金供款及花紅。有關增加大致由於2017年的員工人數增加，尤其是2017年3月本集團聘用一名額外駐診所醫生及2016年10月聘用財務總監。

我們於各財政年度的僱員(包括兼職員工，不包括該等醫生)的員工總數如下：

	2017年	2016年
員工總數	18	14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廠房及設備折舊

折舊乃按資產可折舊部分，即成本或成本的其他可替代金額減其剩餘價值計算。折舊乃按廠房及設備項目各部分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確認。我們的折舊開支主要包括：

- (a) 專業設備，主要為該等診所使用的醫療設備，如皮膚科手術激光設備；
- (b) 在各場地就營運使用的電腦及辦公室設備；及
- (c) 就營運租賃場地有關的租賃物業裝修。

折舊法、可使用年期及餘值於報告期末進行審閱及調整(如適用)。我們的醫療設備及辦公室設備一般於三至五年內折舊，而我們認為對於有關性質的資產之可使用年期而言屬合理。

### 其他經營開支

本集團的其他經營開支包括租金及物業保養、行政費、專業費用以及其他開支。

其他經營開支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1,003,000新加坡元增加約543,000新加坡元或54.1%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1,546,000新加坡元。

	2017年 千新加坡元	2016年 千新加坡元
租金及物業保養	395	367
行政費	321	240
專業費用	434	217
其他開支	396	169
<b>其他經營開支</b>	<b>1,546</b>	<b>1,003</b>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行政費增加81,000新加坡元與收益增加一致。

專業費用增加約217,000新加坡元乃與就審計、法律顧問、合規顧問、印刷商及其他專業費用產生的上市後費用有關。

其他開支主要包括卡費用、診所用品、維修及維護、保險，旅遊及其他雜項開支。有關增加主要由於自卡費用增加，與收益增加及旅遊開支增加一致。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8,000新加坡元增加約8,000新加坡元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16,000新加坡元，主要由於融資租賃支付的租購利息增加。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銀行借款、新增融資租賃負債或新增計息負債。本集團於2017年9月償清醫療設備的餘下融資租賃承擔。

## 所得稅開支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所得稅開支約為380,000新加坡元及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為363,000新加坡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不可扣稅的一次性上市開支。

## 年內虧損

由於上述因素的合併影響，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錄得虧損約470,000新加坡元，較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溢利約2,681,000新加坡元減少約3,151,000新加坡元，大致由於非經常性上市開支約2,933,000新加坡元。扣除上市開支，年內溢利將為2,463,000新加坡元，較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減少，大致由於上市後的費用。

## 股息

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三家診所（現組成為本集團）向其當時的股東宣派及派付總共約3,009,000新加坡元的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 資本結構、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的資本僅包括普通股。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權益總額約為12,755,000新加坡元（2016年：約為436,000新加坡元）。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為其營運提供資金。本集團於2017年12月31日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12,553,000新加坡元（2016年：約為478,000新加坡元）。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約為12,496,000新加坡元（2016年：約為189,000新加坡元）。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槓桿比率為0%（2016年：約64.4%），按年末的總負債除以總權益。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未償債務（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融資租賃承擔約為281,000新加坡元，已於2017年9月全額償還）。槓桿比率減少主要歸因於截止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股份發售所得款淨額及償還融資租賃承擔。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390,000新加坡元（2016年：經營活動所產生現金約為2,838,000新加坡元）。憑藉健康的銀行結餘及手頭現金，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依然強勁，並有足夠財務資源為其未來計劃提供資金及滿足其營運資金需求。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資本結構包括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約12.8百萬新加坡元。本集團的股本僅包括普通股。股份於上市日期在聯交所GEM上市。本集團的資本結構自此並無變動。

### 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

除招股章程「歷史、重組及發展 — 重組」一段所載為上市而進行的重組活動外，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 外匯風險

本集團於新加坡經營對務及主要以新加坡元進行交易，為本集團大部分營運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然而，本集團以港元持有股份發售所得款項，導致未實現外匯損失約為41,000新加坡元，乃由於港元兌新加坡元的匯率下降。

### 承擔

本集團的合約承擔主要涉及我們辦公室物業及診所的租賃。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經營租賃承擔約為951,000新加坡元(2016年：約為1,200,000新加坡元)。

### 未來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除上文及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 或然負債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18名員工(包括兼職員工)，不包括我們的醫生(2016年：14名)。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1,350,000新加坡元(2016年：約為1,012,000新加坡元)。薪酬乃參考相關市場薪酬及工作表現、時間承諾及每名人士的責任等因素釐定。員工可隨時獲得相關的室內和/或外部培訓。除基本工資外，還向那些表現出色的員工提供年終酌情花紅，以吸引並留住合資格的員工為本集團作出貢獻。

###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資產抵押。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業務前景可能直接或間接受與本集團業務有關的多項風險及不明朗因素所影響。以下為本集團識別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 業務風險

本集團的業務取決於我們能否吸納及挽留熟練的專業人員。我們提供該等服務的能力依賴該等專業人才所提供的服務。吸納及挽留彼等的的能力取決於多項因素，如我們的持續聲譽、經濟報酬及工作滿意度。由於我們從事服務型行業，倘我們於熟練的專業人員大量辭職時無法及時物色到合適的替代人員，我們的財務狀況及業績、業務運營以及未來增長及前景可能受到不利影響。市場上具備必要的經驗及資格的醫生人數有限，我們正在與其他皮膚科及外科服務供應商競爭合適人選。我們無法保證我們能夠吸引及挽留具有類似專業知識、經驗或網絡的醫生與本集團訂立或維持僱傭協議，以緊貼我們的增長步伐，同時於該等診所貫徹服務質素。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運營業績可能因此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 行業風險

皮膚科護膚服務行業對負面媒體報導或指控敏感，可能影響消費者信心、行業的聲譽及市場觀感。行業亦受制於急速轉變的市場趨勢及其他市場人士之間的競爭。這可能對本集團的業務表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為維持競爭力，我們的醫生尋事緊貼最新及最適合的可用療程產品及技術。

### 聲譽風險

本集團的成功很大程度上取決於行業認可和我們作為可靠皮膚科服務供應商的牌及聲譽。倘客戶就該等診所所提供的服務貨產品質素提出訴訟申索或投訴，均可能對本集團的聲譽及形象造成不利影響，進而可能使客戶對我們服務的需求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 監管風險

本集團確認遵守監管規定的重要性及違反適用法律及法規的風險。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已在重大方面遵守對本集團業務及營運造成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本集團於上市日期至2017年12月31日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期間內並無嚴重違反或不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

### 主要持份者風險

本集團診所目前名列各種保險公司及醫療公司的首選醫療保健供應商的專門小組。倘若有關診所被移出有關保險公司及醫療機構的首選醫療保健供應商的專門小組，我們的業務及業務運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我們許多患者依賴公共保險及醫療計劃。倘若該等計劃有任何變化，影響對患者的補貼額，彼等可能屆時選擇轉而前往公共診所或醫院。我們無法保證我們的財務狀況及本集團的運營業績不會因為醫療保健系統有關政策及法律有關改動而受到影響。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所得款項用途

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44.7百萬港元，乃根據發售價每股0.48港元及有關上市的實際開支計算。上市後，該等所得款項已根據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的未來計劃用作及將用作該等用途。

於2017年12月31日止的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作如下：

	如招股章程中 所示的從上市日 起至2017年 12月31日止 的計劃使用 收益 (根據實際所得 款項淨額按比例 調整) 百萬港元	如招股章程中 所示的從上市日 起至2017年 12月31日止 的計劃使用收益 (根據實際所得 款項淨額按比例 調整) 百萬港元	自2017年 12月31日起 所得款項的 實際用途 百萬港元	於2017年 12月31日 尚未使用的 金額(附註a) 百萬港元	附註
策略性地擴展及加強我們在新加坡的診所網絡	14.1	6.8	-	14.1	b
提升我們現有診所的質素及服務種類及 成立新醫學美容診所	13.6	1.4	-	13.6	c
購買額外新設備，以及擴大所提供療程及產品的種類	9.6	3.3	-	9.6	c
建立一個集中操作物流中心	2.3	-	-	2.3	
改善我們的資訊科技基礎設施及系統	2.4	0.6	0.1	2.3	d
一般營運資金	2.7	0.5	0.5	2.2	
	44.7	12.6	0.6	44.1	

附註：

- (a) 未使用的收益存入香港持牌銀行。
- (b) 於2017年12月31日，上市所得款項約6.8百萬港元尚未動用，原因是由於位於新加坡西部最受歡迎的地區之一的大型購物中心有租賃空間，故我們推遲於今年至2018年中在裕廊開設新的「家庭及皮膚」診所的計劃。我們推遲在荷蘭村開設一家新的「家庭及皮膚」診所，因我們最近於2018年2月27日訂立一份租賃協議。
- (c) 我們推遲了我們對烏節路診所擴建計劃及建立物流中心的計劃，因為我們無法確保附近空間的租賃，並將繼續尋找合適的位置。
- (d) 我們推遲了於信息技術基礎設施及系統方面的支出，因我們仍在查找最適合我們診所使用的系統。

# 董事會報告

董事欣然呈列董事會報告，連同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公司資料

本公司於2017年3月22日根據開曼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註冊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股份」)已自2017年10月13日起在聯交所GEM上市。

## 主要業務及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業務乃投資控股。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5。本集團主要致力於透過採用一系列先進完善的醫療、外科、激光及美容療程，為影響皮膚、頭髮及指甲的各種皮膚問題，提供專業護理服務。年內，本集團主要業務的性質並無重大變動。

有關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務回顧(包括本集團的業務公平回顧、本集團面臨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以及本集團可能未來發展的指標)載於第3至11頁主席致辭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及本集團於該日期的財務狀況載於第39至40頁綜合財務報表。

董事並不建議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任何股息。

##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致力於其經營所在環境及社區之長期可持續性。本集團努力改善使用天然資源的效率，包括水電及紙張。本集團旨在發展節能文化。本集團已遵守有關環境保護、健康及安全、工作場所狀況及僱傭的所有相關法律及法規。

額外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預期將不遲於本報告刊登後三個月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發佈。

## 遵守法律及規例

本集團深明遵守監管規定之重要性以及不遵守適用法律及規例之風險。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一直於重大方面遵守對本集團業務及經營有重大影響之相關法律及規例。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概無發生本集團嚴重違反或不遵守適用法律及規例之情況。

## 與僱員、客戶、供應商及其他持份者之關係

本集團明白其業務成功取決於僱員、客戶、供應商、銀行、監管機構及本公司股東(「股東」)等主要持份者之支持。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與其主要持份者之間並無任何重大及重要爭議。本集團將繼續確保與各主要持份者進行有效溝通並維持良好關係。

# 董事會報告

## 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去三年的業績、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本報告第76頁。本概要不構成經審核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業績及分配

本集團於年內的業績載於本年報第39頁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 股本

有關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股本的詳情載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

## 可分派儲備

於2017年12月31日，董事認為，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可供分派予股東的儲備約為6,265,000港元。

##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概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條文，以致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份。

##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上市後直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

##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向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18歲以下之子女授出可購買本公司股份或債券以獲取利益之權利，彼等亦無行使任何有關權利，而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亦無作出任何安排，致使董事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獲得有關權利。

# 董事會報告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回顧年度，來自我們五大客戶的收益佔總收益27.2%（2016年：26.9%）。我們最大的客戶佔總收益的15.5%（2016年：10.6%）。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最大供應商佔我們採購總額約47.4%（2016年：52.2%）。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五大供應商合共佔我們採購總額約70.7%（2016年：71.7%）。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或其任何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或據董事所深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5%的任何股東於本集團五大客戶或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 董事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的董事如下：

### 執行董事

Loh Teck Hiong 醫生 (主席)

Ee Hock Leong 醫生

柯永堅 醫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翹楚 先生

王建源 先生

黃兆麒 先生 (於2018年3月7日逝世)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Ee Hock Leong 醫生及柯永堅 醫生將於股東週年大會退任，惟符合資格並願意重選連任。

## 獨立性確認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09條發出年度獨立性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並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09條的獨立指引。

## 董事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自上市日期起計初步為期三(3)年直至任何一方終止為止，須不少於三個月前以書面形式通知另一方。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於2017年9月22日與本公司訂立委任書。每份委任書自上市日期起計初步為期一(1)年直至任何一方終止為止，須至少一個月前作書面通知。

概無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的董事與本公司訂立任何於一年內無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情況下而終止的服務合約。

# 董事會報告

## 董事的薪酬

董事袍金須於股東大會獲得股東批准。其他酬金則由本公司董事會經參照董事之職務、職責及表現和本集團之業績而釐定。

我們已根據 GEM 上市規則的規定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經諮詢主席及／或行政總裁後，檢討薪酬政策及其他薪酬方面的事宜（包括應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實物福利及其他報酬），並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董事及本集團五名最高薪人士的薪酬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7。

## 董事於合約的權益

於本年度為止或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董事或其關連實體均無直接或間接於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訂立的對本集團業務屬重大的交易、安排及合約中擁有重大權益。

## 管理合約

本集團於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內概無訂立或存在涉及全部或任何重要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有關合約（僱傭合約除外）。

## 退休福利計劃

除向新加坡中央公積金付款外，本集團並無為其僱員經營任何其他退休福利計劃。有關退休福利計劃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2。

## 獲准許彌償條文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有一項獲准許彌償條文生效。本公司已就企業活動過程中其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面對的法律訴訟為董事及高級職員投購責任保險。

# 董事會報告

##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權中的權益及／或淡倉

於本報告日期，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須記錄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置存之記錄冊內之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於本公司 權益百分比
Loh Teck Hiong 醫生(「Loh 醫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1)	405,000,000	67.5%
Ee Hock Leong 醫生(「Ee 醫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2)	405,000,000	67.5%
柯永堅醫生(「柯醫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3)	405,000,000	67.5%

附註：

- (1) 由於Brisk Success Holdings Limited (「Brisk Success」)由Loh 醫生實益擁有33.33%，彼與各自分別擁有約33.33%的Ee 醫生及柯醫生一致行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Loh 醫生被視為於Brisk Success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由於Brisk Success由Ee 醫生實益擁有33.33%，彼與各自分別擁有約33.33%的Loh 醫生及柯醫生一致行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Ee 醫生被視為於Brisk Success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由於Brisk Success由柯醫生實益擁有33.33%，彼與各自分別擁有約33.33%的Loh 醫生及Ee 醫生一致行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柯醫生被視為於Brisk Success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報告日期，根據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交易的規定準則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概無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 董事會報告

##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就董事所知，於本報日期，以下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將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可於任何情況在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股東大會表決權利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權益：

股東名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 股份數目	於本公司 權益百分比
Brisk Success	實益擁有人(附註1)	405,000,000	67.5%
Fung Yuen Yee女士	配偶權益(附註2)	405,000,000	67.5%
Chou Mei女士	配偶權益(附註3)	405,000,000	67.5%
Grace Lim Wen Li女士	配偶權益(附註4)	405,000,000	67.5%
妙濤控股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45,000,000	7.5%
王振宇醫生(附註5)	受控制法團權益	45,000,000	7.5%
黃藹怡女士(附註5)	配偶權益	45,000,000	7.5%

附註：

- (1) Brisk Success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Loh醫生、Ee醫生及柯醫生分別合法及實益擁有約33.33%。因此，Loh醫生、Ee醫生及柯醫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Brisk Success持有的405,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Loh醫生、Ee醫生及柯醫生為執行董事及一致行動人士，因此各自被視為於其他方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Fung Yuen Yee女士(Loh醫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Loh醫生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Chou Mei女士(Ee醫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Ee醫生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Grace Lim Wen Li女士(柯醫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柯醫生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妙濤控股有限公司由王振宇醫生全資擁有，彼因此被視為於妙濤控股有限公司持有之股份中擁有權益。黃藹怡女士為王振宇醫生之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王振宇醫生擁有權益之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董事會報告

## 競爭權益

於回顧期間，概無董事或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或其各自的聯繫人士（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於曾經或可能與本集團業務競爭的任何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2017年9月22日（「採納日期」）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的條款符合上市規則第17章的規定。以下為購股權計劃主要條款的概要：

### (a) 購股權計劃的目的

購股權計劃旨在鼓勵或獎勵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所作出的貢獻及／或使本集團能夠聘請及挽留優秀僱員及吸引對本集團或本集團持有其任何股權的任何實體（「投資實體」）具價值的人力資源。

### (b) 購股權計劃的參與者

董事會（視情況而定（倘GEM上市規則要求），或包括本集團僱員（全職及兼職）、董事、顧問、承包商、供應商、代理、客戶、業務夥伴或服務供應商）可不時根據參與者對本集團發展及增長所作出或可能作出的貢獻決定獲授任何購股權的參與者資格。

### (c) 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

根據購股權計劃，因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配發及發行的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於上市日期所有已發行股份的10%，除非本公司自股東獲得更新批准。因此，預期本公司可根據購股權計劃向參與者授出涉及最高達60,000,000股股份（或因不時拆細或合併該60,000,000股股份而產生的股份數目）的購股權。

於本年報日期，根據購股權計劃合共60,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0%）可予發行。

### (d) 購股權計劃項下各參與者的限額上限

截至授出日期止任何12個月期間內，因各參與者行使根據該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而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最高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

### (e) 購股權項下股份須獲承購的期限

購股權的行使期由董事會酌情釐定，惟相關期限不得超過授出日期後10年。

### (f) 可行使購股權前須持有購股權的最短期限

由董事會於授出購股權時釐定。

# 董事會報告

## (g) 於接納一份購股權時應付款項及應作出付款的期限

授出購股權的要約限於作出有關要約日期(包括該日)起計七日內接納。購股權承授人須於接納要約時就獲授的購股權向本公司支付1.00港元。

## (h) 釐定行使價的基準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任何特定購股權的一股股份認購價將由董事會獨自釐定並知會參與者，且至少須為以下最高者：(i)於購股權授出日期(必須為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股份收市價；(ii)於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平均收市價；及(iii)於購股權授出日期股份的面值，倘出現零碎價格，每股股份的認購價將向上約整至最接近完整仙。

## (i) 購股權計劃的剩餘期限

承授人可於董事會可能釐定的期間，隨時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行使購股權，惟行使期不得超過授出日期起計10年，並受有關提前終止條文所規限。

於2017年9月22日直至本報告日期期間，本公司概無授出購股權。

## 符合企業管治守則

企業管治報告全文載於本報告第27至34頁。

## 合規顧問的變更

由於絡繹資本有限公司負責人員離職，本公司與絡繹資本有限公司已一致同意，日期為2017年9月22日的合規顧問協議由2017年11月1日起終止。

緯耀資本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本公司於GEM上市規則第6A.27條項下所規定之替代合規顧問，由2017年11月1日起生效。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10月30日的公告。

## 合規顧問的權益

誠如本公司的合規顧問緯耀資本有限公司所告知，於2017年12月31日，除本公司與緯耀資本有限公司訂立自2017年10月30日起生效的合規顧問協議外，緯耀資本有限公司、其董事、僱員及聯繫人士概無擁有任何與本集團有關的權益而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32條知會本公司。

# 董事會報告

## 遵守不競爭承諾

如招股章程所披露，根據日期為2017年9月22日的不競爭契據所載不競爭承諾，我們的控股股東(即Loh醫生、Ee醫生及柯醫生，統稱為「控股股東」)各自已向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承諾(其中包括)，彼等各自不會或將不會並將促使彼等各自緊密聯繫人不會於本公司上市後為其本身或聯同或代表任何其他人士直接或間接進行、經營、從事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與此相似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或直接或間接於當中持有任何權益。有關詳情載於招股章程「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 獨立於控股股東 — 不競爭承諾」一節。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檢討不競爭契據的實施狀況，並認為控股股東已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遵守其根據不競爭契據給予的承諾。

##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首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18年5月14日(星期一)舉行。有關通知將根據細則、GEM上市規則以及其他適用法律及法規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本公司將於2018年5月9日(星期三)至2018年5月14日(星期一)止(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在此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股份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2018年5月8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送抵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 股權掛鈎的協議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訂立或於2017年12月31日仍存續的股權掛鈎協議。

##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所得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刊發本報告前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至少25%由公眾持有。

# 董事會報告

## 關連交易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於年內並無進行需要根據GEM上市規則的規定披露為關連交易的交易。

##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17年12月31日後，本集團已訂立租賃協議，以根據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於荷蘭村開設新的「家庭及皮膚」診所的未來計劃。

## 核數師

Deloitte & Touche LLP已審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將於股東週年大會退任，惟符合資格並願意接受續聘。

代表董事會

德斯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Loh Teck Hiong** 醫生

香港

2018年3月22日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 執行董事

**Loh Teck Hiong** 醫生，48歲，我們的執行董事、合規專員、董事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主席。彼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管理、品牌、合規及業務開發。Loh 醫生於2013年9月加入本集團，於2017年3月22日獲委任為董事，於2017年5月18日獲調任為執行董事及委任為董事會主席。

Loh 醫生於1995年12月畢業於澳洲墨爾本大學，獲醫學學士學位及外科學士學位。Loh 醫生於1998年獲授英國皇家醫學院會員。彼目前為新加坡皮膚科醫學院資深會員。Loh 醫生是三篇關於蕁麻疹性血管炎、不定式手掌角化性皮炎及職業性皮膚病的出版醫學文章的作者。

Loh 醫生有超過16年的專業皮膚科醫學實踐，並且在醫學、外科及鐳射皮膚科有廣泛經驗，對濕疹、皮膚過敏、兒科皮膚病、黑色素痣／胎記及皮膚癌方面特別有研究。於成為本集團的創始人之前，從1996年5月至1996年8月，Loh 醫生在英國阿伯丁皇家醫院的外科系擔任初級駐院人員，負責在專科醫生及顧問醫生的監督下對患者進行諮詢及診斷。1996年8月至1997年2月，Loh 醫生在英國 Northampton General Hospital 擔任內科部初級駐院人員。自1997年2月至1998年2月，Loh 醫生在英國 St. Peter's Hospital 的一般兒科及新生兒科擔任高級駐院醫生。從1998年2月至1999年2月，Loh 醫生在英國的 Guy's Hospital 擔任高級駐院醫生，主要工作包括在專科醫生和顧問的指導下照顧初生嬰兒護理、兒科心臟病及兒科腎臟病患者。從1999年9月至2000年3月在新加坡國立大學醫院兒科部專科醫生，並於2000年5月至2003年4月在新加坡國家皮膚中心擔任專科醫生，為患者提供諮詢及診斷服務。從2003年5月至2005年7月，Loh 醫生是國家皮膚中心(新加坡專科皮膚病中心)的助理顧問皮膚科醫生，負責向病人進行諮詢及診斷、處方開藥及進行手術。Loh 醫生其後於2004年11月在新加坡開設 Dermatology Associates Pte. Ltd.，提供皮膚科諮詢及治療，直至2014年6月。

**Ee Hock Leong (Yu Fuliang)** 醫生，45歲，我們的執行董事，負責本集團的運營及一般合規。Ee 博士於2014年1月加入本集團，於2017年3月22日獲委任為董事及於2017年5月18日獲調任為執行董事。

Ee 醫生於1998年7月畢業於英國謝菲爾德大學，獲得醫學學士學位及外科學士學位。Ee 醫生於2001年獲授皇家醫學院(英國)會員，於2011年獲授愛丁堡皇家醫學院資深會員。Ee 醫生有超過18年的醫學實踐，專門從事皮膚科，特別是美容皮膚科、皮膚癌、莫氏手術及鐳射手術。Ee 醫生是兩篇關於激光皮膚科及皮膚病的出版章節的作者，並已發表16篇醫療文章。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在加入本集團之前，自1998年8月至1998年11月，Ee醫生曾在英國Royal Hallamshire Hospital擔任駐院醫生，主要負責照顧傳染病、內科、普通外科及泌尿科患者。自1999年8月至2000年2月，Ee醫生是英國利物浦University Hospital Aintree的胃腸病學的一般內科初級駐院醫生。2000年2月至2001年2月，Ee醫生於Hammersmith Hospital擔任腎臟病、急診室、長者護理及心臟病的一般內科高級駐院醫生。於2001年2月至2001年7月，Ee醫生是英國St. Mary's Hospital的高級駐院醫生，負責照顧患有惡性腫瘤的患者。2001年至2005年期間，Ee醫生是新加坡全國皮膚中心的駐院醫生，負責諮詢、診斷患者、分配處方及進行手術。2006年3月至2006年12月，Ee醫生獲委任為英國Guy's and St. Thomas Hospital NHS Trust皮膚科、專科醫學系榮譽臨床研究員，接受以莫氏手術治療皮膚癌患者及以注射及激光手術治療美容患者的培訓。於2006年2月至2011年5月，Ee醫生在新加坡全國皮膚中心擔任助理顧問醫生，後來於2008年晉升為顧問醫生，主要負責開發及進行新加坡首次莫氏手術。於2011年4月至2014年4月，Ee醫生是新加坡Specialist Skin Clinic and Associates的顧問。於2014年1月至2015年3月，Ee醫生獲委任為Jurong Health Services Pte Ltd.醫學系非駐院高級顧問。

**柯永堅醫生**，42歲，我們的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及薪酬委員會會員。彼負責本集團的戰略計劃及管理的整體執行及監督運營。柯醫生於2014年1月加入本集團，於2017年3月22日獲委任為董事。彼於2017年5月18日獲調任為執行董事及委任為行政總裁。

柯醫生於1999年8月畢業於新加坡國立大學，獲得醫學學士學位及外科學士學位。柯醫生於2002年11月獲授英國皇家醫學院會員，並於2007年獲授格拉斯哥皇家內外科醫學院會員。他於2011年7月獲接納為新加坡醫學院資深會員及於2014年獲授皇家醫學院(愛丁堡)資深會員。此外，柯醫生自2005年以來是幾篇關於皮膚癌及皮膚病的出版醫學文章的作者。

柯醫生有超過16年的醫學實踐，專門從事皮膚病學治療，重點是皮膚癌治療，包括莫氏手術、一般皮膚病科、美容皮膚病科、皮膚科手術及鐳射手術。從2001年5月至2002年10月，彼擔任Tan Tock Seng (Respiratory Medicine Department) Medical Hospital的醫務人員，負責呼吸系統護理，擔任National Heart Centre (Singapore General Hospital)的高級駐院醫生，負責心臟科，以及擔任新加坡亞歷山大醫院的高級駐院醫生，負責內科。於2004年5月至2007年10月，柯醫生是新加坡全國皮膚中心兼職專科醫生。從2007年11月至2009年9月，柯醫生為新加坡國家皮膚中心的專科醫生及助理顧問醫生。柯醫生其後花一年由2009年10月至2010年9月於英國泰恩河畔紐卡斯爾皇家維多利亞醫院擔任莫氏顯微手術／皮膚外科手術院士，主要負責進行多種皮膚相關醫療手術及為專科醫生提供皮膚科手術培訓。於2010年11月至2012年7月，彼亦為新加坡國家皮膚中心及Khoo Teck Puat Hospital的非駐院顧問醫生，主要負責培訓皮膚科實習生進行皮膚科手術療程及審閱皮膚科門診所的工作流程及設備。於2012年10月到2014年3月，柯醫生當時是Singapore General Hospital的非駐院顧問醫生。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翹楚先生(「張先生」)，42歲，於2017年9月22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先生為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張先生於1997年11月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獲得房地產(榮譽)學士學位。彼亦於2003年12月獲得倫敦大學皇家霍洛威皇家霍洛威學院及貝德福德新學院的國際管理學碩士學位。他於2002年2月獲授香港測量師學會會員。張先生亦於2015年8月成為皇家特許測量師學會資深會員，並於2016年5月起擔任購物中心管理研究所的成員。張先生亦自2013年5月起為皇家特許測量師學會的註冊估值師。彼自2003年7月起為香港測量師註冊局下屬的註冊專業測量師及自2005年4月起名列香港測量師學會所發出的「進行產業估值以供載入上市詳情及通函以供參考以及就併購進行估值之物業估值師名單」。

張先生在房地產業及資產評估分部有超過20年經驗。於加入本集團之前，1997年7月至2000年1月期間，張先生為劉紹鈞產業測量師行有限公司的經理，負責進行產業測量工作。張先生於2001年2月加入戴德梁行擔任估值師，並獲晉升為評估諮詢服務部門的高級估值師，負責處理土地事宜及法定估值。張先生於2003年3月加入Sallmanns (Far East) Limited，於2015年離職前為高級經理。張先生亦於2005年6月至2006年7月期間兼任永利行評估顧問有限公司副總監，負責香港及中國的公司估值及諮詢。張先生於2006年加入高緯評值及專業顧問有限公司，並於2009年晉升為大中華區估值負責人。自2016年1月起，張先生加入Colliers International (Hong Kong) Limited，並晉升為亞洲估值及諮詢服務副董事總經理，負責亞洲的估值及企業諮詢服務。自2006年6月起，張先生獲委任為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利時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26)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主要業務涉及製造及買賣家庭用品、經營百貨公司及超級市場，批發葡萄酒及飲料及電器以及投資控股。

王建源先生(「王先生」)，50歲，於2017年9月22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為本集團提供策略、政策、表現、內部控制、問責制及企業管治方面的獨立意見。王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王先生於1992年5月畢業於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學，獲會計學學士學位。自2005年5月起，他於新加坡作為註冊會計師執業，及自2010年1月起被評為新加坡註冊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在加入本集團之前，王先生於1993年11月至1994年6月期間擔任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的審計助理，並於1994年7月至1995年2月期間晉升為高級審計師。王先生期後於1995年2月加入安達信會計師事務所，為核證和業務諮詢部門高級人員，1997年9月至2002年5月為部門經理，負責管理審計財務報表的客戶組合。從2002年9月至2004年11月，彼獲委任為Medtecs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Limited(新加坡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546，亦為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碼：9103，主要從事為全球醫療行業製造及銷售醫療耗材)首席財務官。王先生自2005年10月起為Baker Tilly TFW LLP(前稱TeoFoongWongLCLoong, Singapore)合夥人，現時為Baker Tilly Consultancy (Singapore) Pte. Ltd.的董事。

於2007年10月至2014年6月，王先生已獲委任為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中國動物保健品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40，其從事動物藥品製造、銷售及分銷業務)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06年10月至2015年4月，獲委任為新加坡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China Haida Ltd.(股份代號：C92，主要從事鋁板製造)獨立董事。自2007年5月及2016年3月，彼亦分別獲委任為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中國心連心化肥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866，其主要從事複合肥料及肥料及氮解決方案的生產及銷售)及偉業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股份代號：1570，亦為新加坡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BMA，其主要從事中國物業發展業務)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4年6月和2014年10月，亦分別為新加坡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Alliance Mineral Assets Limited(股份代號：40F，主要從事採礦業務)及新加坡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Serrano Limited(股份代號：40R，主要從事提供內部裝修解決方案)的獨立董事。王先生為已於2017年8月7日撤銷的Tianfang Hospitality Trust Management Pte. Ltd的董事，其為一家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公司。其解散是由於該公司處於靜止狀態，王先生確認該公司於其解散時具有償債能力，彼並無造成任何不法行為導致解散，彼亦不知悉因解散而已作出任何索賠或潛在索賠。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概無任何董事於過去三年間於任何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 高級管理層

**黃仲權先生**（「黃仲權先生」），45歲，為我們的財務總監。彼負責監督本集團日常會計及財務管理。黃先生於2016年10月加入本集團。

黃仲權先生於1996年6月畢業於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學，獲得會計學學士學位。彼於1999年9月獲准加入新加坡註冊會計師公會成為會員及於2013年7月獲得新加坡註冊會計師公會新加坡特許會計師資格。於加入本集團之前，黃仲權先生在財務及會計方面有超過20年經驗。從1996年7月至1999年9月，彼為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的高級審計員，負責審閱跨國企業及上市公司的核數工作。黃仲權先生之後於1999年10月至2013年6月加入飛利浦電子（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主要從事開發及生產消費及專業電子產品的公司），最後職位為財務總監。從2013年7月至2016年2月，黃仲權先生擔任Korn Ferry International Pte. Ltd.（一家公司主要提供組織諮詢和執行搜索服務的公司）下Leadership and Talent Consulting Group的財務總監。

**洪媽鎂女士**（「洪女士」），53歲，為我們的採購經理。彼負責負責制定及實施採購策略。洪女士於2014年5月加入本集團。

洪女士於1982年12月完成O級普通教育證書。於加入本集團之前，洪女士於1983年8月至1989年2月加入新加坡郵政儲蓄銀行擔任銀行助理、於1989年7月至1999年3月期間在國泰航空有限公司擔任空勤人員及從2007年3月至2009年12月，洪女士為新加坡Leong Dental Surgeon的診所助理，負責協助牙醫的日常運營。彼其後從2013年4月至2014年4月任職新加坡皮膚及激光專科集團皮膚病學協會療程部的診所助理，負責協助醫生進行療程及手術療程。

**孫揚凌女士**（「孫女士」），40歲，為我們的運營經理，負責負責本集團業務流程的運作及整合。孫女士於2014年5月加入本集團。

於加入本集團之前，孫女士於2011年4月至2014年4月加入新加坡皮膚科及激光專科集團Dermatology Associates，負責接待、分發及行政工作。

# 企業管治報告

##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深明達致配合其業務所需且符合其所有持份者最佳利益之最高標準企業管治之重要性，而董事會一直致力進行有關工作。董事會相信，高水準企業管治能為本集團奠定良好架構，紮穩根基，不單有助管理業務風險及提高透明度，亦能維持高水準問責性及保障持份者之利益。因此，董事會已檢討及將繼續檢討及改善本公司不時之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作為其自身企業管治守則。自上市日期至2017年12月31日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準則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其條款並不比GEM上市規則第5.48條至第5.67條所載之規定交易準則寬鬆。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整個自上市日期至2017年12月31日期內已遵守規定交易準則及本公司採納之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 董事會

### 董事會組成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五名董事，其中三名為執行董事及兩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上市日期至2017年12月31日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期間，董事會之組成為：

### 執行董事

Loh Teck Hiong 醫生 (主席)

柯永堅 醫生 (行政總裁)

Ee Hock Leong 醫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建源先生 (於2017年12月22日獲委任)

張翹楚先生 (於2017年12月22日獲委任)

黃兆麒先生 (於2017年12月22日獲委任並於2018年3月7日逝世)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已遵守GEM上市規則之規定，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05條委任最少三位董事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人數多於三分之一，其中最少一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

在彼等各自獲委任前，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向聯交所提交書面聲明以確定其獨立性，並已承諾在出現任何可能影響彼等獨立性之後續變動時，在可行情況下儘快通知聯交所。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09條就其獨立性發出的年度確認，惟於本報告日期已逝世的黃兆麒先生除外。董事會認為，於本報告日期，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備獨立性，並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09條所載規定。

# 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會的角色及職責

透過領導及管理控制資源分配，董事會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管理，並透過指導及監督本集團的事務共同促進本集團的成功。董事會專注於制定本集團的整體策略、批准發展計劃及預算；監察財務及營運表現；檢討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監督及管理本集團管理層的表现；以及訂立本集團的價值觀及標準。

管理團隊就本集團日常管理獲董事會委派權力及職責。董事會定期檢討其所委派之職能及工作。董事會特別委派管理層處理之主要企業事宜，包括(1)編製季度、中期及年度報告與公告以供董事會於刊發前審批；(2)執行充足之內部監控制度及風險管理程序；及(3)遵守相關法定及監管規定、規則及規例。

獨立非執行董事就策略決定、政策、發展、表現及風險管理事宜為董事會帶來淵博的經營及財務專業知識、經驗及獨立判斷。通過積極參與董事會會議，在管理涉及潛在利益衝突事務時發揮牽頭引導作用及服務董事委員會，彼等監督本公司於實現公司目標及目的方面的表現並監察表現匯報。籍此，彼等可透過於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上提出獨立、有建設性及知情意見，為本公司的策略及政策作出積極貢獻。

本公司已就董事因公司活動而面對法律行動的責任安排適當保險。

## 董事會／董事委員會會議

董事會定期親自或透過其他電子通訊方式會面，以討論(其中包括)本集團的方向及策略、財務及營運表現以及審閱及批准本集團的季度、中期及年度業績。於上市日期至2017年12月31日期間，本公司就建議及批准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2017年第三季度業績舉行一次審核委員會會議及一次董事會會議。

就定期舉行的董事會會議而言，及在切實可行情況下就所有其他會議而言，本公司會將議程及相關董事會文件全部送交全體董事，並至少在計劃舉行董事會會議或其轄下委員會會議日期三天前送出，以讓董事作出知情定。董事會及各董事均可於有需要時個別獨立向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獲取資料。在合理要求下，董事獲准於適當情況下，以本公司開支尋求獨立專業意見，以助董事履行其於本公司的職責。

公司秘書作出詳盡會議記錄，並保存會議上所討論事項及議決的決策，包括董事提出的任何疑慮或表達的反對意見，而董事會會議的投票結果公正反映董事會的共識。會議紀要草擬本及最終版本於每次會議後合理時間內分別送交全體董事供其提供意見及記錄，有關紀要應任何董事要求於合理事先通知後供查閱。董事有權查閱董事會會議文件及相關材料，而任何查詢將獲詳盡答覆。

#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須於批准該等董事或彼等各自任何聯繫人於當中有重大權益之交易時放棄投票及不計算在會議法定人數內。

	出席／舉行會議次數	
	董事會會議	審核委員會
<b>執行董事</b>		
Loh Teck Hiong 醫生	1/1	-
柯永堅 醫生	1/1	-
Ee Hock Leong 醫生	1/1	-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張翹楚先生	1/1	1/1
黃兆麒先生(於2018年3月7日逝世)	1/1	1/1
王建源先生	1/1	1/1

## 委任及重選董事

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自上市日期起初步為期三年的服務合約，並直至任何一方發出不少於三(3)個月的書面通知時終止。

獨立非執行董事各自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各委任自2017年9月22日起為期一(1)年，可在相關委任函內列明的若干情況下終止。

依照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4.2條，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董事或(如人數並非三名或三的倍數，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董事)輪值退任，惟每名董事須至少每三年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一次。退任董事符合資格重選連任。

# 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知悉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6.5條所指有關董事的持續專業發展計劃。本公司將為董事安排及／或引進適當培訓及資料，以確保彼等完全知悉彼等在成文法及普通法、GEM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及監管規定下的職責。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為董事安排一次有關GEM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的研討會。全體董事已出席該研討會。

於2017年12月31日，各董事的培訓記錄如下。

	出席有關業務或 董事職責的 研討會或 簡介會／參閱材料
--	--------------------------------------

### 執行董事

Loh Teck Hiong 醫生	是
柯永堅醫生	是
Ee Hock Leong 醫生	是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翹楚先生	是
黃兆麒先生(於2018年3月7日逝世)	是
王建源先生	是

## 董事及高級職員的責任

本公司已投購適當之保險，承保董事及高級職員因公司活動所產生針對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任何法律訴訟責任。保險承保範圍由本公司按年檢討。

## 董事會委員會

董事會由三個董事會委員會支持，以監管本公司事務特定方面。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有其確定職責範圍及職權範圍。董事委員會獲提供足夠資源，並有權在其各自職權範圍內向董事會作出決定／提出推薦建議。

# 企業管治報告

## 審核委員會

本集團於2017年9月22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具有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28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C.3段的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於本報告日期，審核委員會由王建源先生及張翹楚先生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我們的董事王建源先生具有相關的專業資格，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於黃兆麒先生逝世後，審核委員會成員人數減至二人，即少於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28條規定的最低數目。根據GEM上市規則，本公司正盡力於實際可行的情況下盡快物色合適人選以填補空缺，並會或將於適當時候再刊發公告。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察本公司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控制系統度，並就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並審閱本公司的財務資料。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舉行一次會議以考慮及批准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第三季度財務報表，重點關注會計準則、GEM上市規則及有關財務報告的其他規定的合規情況，其後才送交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會議的出席記錄載於本報告第29頁「董事會／董事委員會會議」。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與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Deloitte & Touche LLP共同審核。

##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於2017年9月22日成立薪酬委員會，並具有符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條文第B.1.2條的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本集團全體董事和高級管理層有關的整體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檢討與表現掛鈎的薪酬；及確保概無董事釐定本身的薪酬。於本報告日期，薪酬委員會由兩名成員組成，即柯永堅醫生及王建源先生。根據GEM上市規則，本公司正盡力於實際可行的情況下盡快物色合適人選以填補空缺，並會或將於適當時候再刊發公告。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通過一項決議案以批准高級管理團隊的花紅。

# 企業管治報告

##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於2017年9月22日成立提名委員會，並具有符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條文第A.5.2條的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定期檢討董事會架構、規模及組成；物色適合且合資格成為董事會成員人選；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以及就有關董事委聘或續聘的相關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於本報告日期，提名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Loh Teck Hiong醫生、王建源先生及張翹楚先生。Loh Teck Hiong醫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於上市日期至2017年12月31日期間，並無舉行提名委員會會議。

本公司注意到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對提升管治及表現以及創造競爭優勢裨益良多。本公司組織董事會成員組合時，會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期。所有董事會成員之委任將最終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以及獲選候選人將對董事會整體作出的貢獻為依歸。

## 問責及核數

董事承認彼等有責任監督本集團就各財政期間以支持假設或資格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確保該等財務報表真實而公平地反映本集團的業務狀況以及於財政年度的業績及現金流量。

本公司核數師Deloitte & Touche LLP的責任載於「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

##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董事會負責本集團之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並監察其效益。我們已建立審核委員會，以檢討及監督財務申報過程以及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有效性，以及監督審核過程。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旨在管理(但非完全杜絕)營運系統失效、未能達致業務目標之風險，亦只會就重大失實陳述或損失提供合理(但並非絕對)保證。董事會將定期檢討我們內部系統的管理及充足程度，並就我們其後擴充開發及修訂內部控制系統。

本集團並無內部審核職能，而鑒於目前業務架構規模、性質及複雜性，其認為現時並無必要立即於本集團內設立內部審核職能。本公司決定董事會將直接負責本集團之內部監控，並檢討其成效。

本集團已委聘外一名獨立第三方內部控制顧問，以承接對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部控制系統的檢討。內部控制顧問已向董事會匯報結果及可作改善之處。董事會認為並無發現重大內部控制不足之處。本集團將適當跟進內部控制顧問的所有建議，以確保該等建議可於合理時間內執行。

因此，董事會認為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制度為有效，且本集團的內部控制系統並無違規、不當、欺詐或其他不足顯示本集團內部控制系統的效能出現重大缺陷。

# 企業管治報告

## 核數師酬金

Deloitte & Touche LLP獲董事會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Deloitte & Touche LLP及其成員公司所提供服務向其支付或應付其的薪酬如下：

	千新加坡元
核數服務	145
其他保證服務	436

就其他保證服務產生的費用金額主要包括向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作為有關上市的本公司申報會計師)支付的服務費201,000新加坡元。審核委員會信納，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其他保證服務並無影響核數師的獨立性。

## 合規專員

Loh Teck Hiong醫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合規專員。其履歷詳情載於本報告「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一節。

## 公司秘書

文潤華先生(「文先生」)，35歲，於2017年5月18日獲委任為我們的公司秘書。

文先生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會員。彼於2010年3月畢業於英國University of Huddersfield，獲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彼於2014年11月自香港公開大學進一步取得企業管治碩士。

公司秘書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a)確保遵守董事會程序以及高效及有效地開展董事會的活動；(b)協助主席編製議程及董事會會議文件並及時向董事及董事委員會派發有關文件；(c)及時發佈公佈及有關本集團的資料；及(d)保存董事會會議及其他董事委員會會議的正式紀要。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文先生確認，彼已遵照GEM上市規則第5.15條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 與股東溝通

本公司以下列方法與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溝通：

- (i) 按GEM上市規規定，適時公佈及出版季度、半年度及年度的報告及／或通函，及／或提供本集團更新資料的本公司新聞稿；及
- (ii) 舉行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及股東大會(如有)，可能為特定目的及提供場所予股東積極參與董事會。

# 企業管治報告

## 股東權利

###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權利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董事會可於其認為適當的任何時候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任何一位或以上於遞呈要求當日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足股本(具本公司股東大會之投票權)十分之一的股東於任何時候有權透過向本公司董事會或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中指明的任何事項；且該大會應於遞呈該要求後兩(2)個月內舉行。若於遞呈當日起二十一(21)日內，董事會未有開展召開有關大會之程序，則遞呈要求人士可自發以同樣方式作出此舉，而遞呈要求人士因董事會之缺失而合理產生的所有開支應由本公司向遞呈要求人作出償付。

### 於股東大會上提呈議案的權利

開曼群島法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並無條文批准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提呈新決議案。然而，倘股東擬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決議案，則須遵守上文「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權利」一節所載程序。有關要求及程序已載於上文。

### 向董事會查詢的權利

股東可將彼等提請董事會的查詢及關注事宜，以書面形式送交公司秘書，地址為香港九龍紅磡德豐街22號海濱廣場二座9樓912室。股東亦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向董事會提出查詢。此外，股東如有任何有關其持股及派息情況的查詢，可聯絡本公司於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相信，與投資業界維持有效溝通，對加深投資者對本公司業務及發展的瞭解至關重要。本公司已在其本身與其股東、投資者及其他持份者之間設立多個溝通渠道，包括股東週年大會、年度、中期及季度報告、通告、公告及通函以及本公司網站[www.dermclinic.com.sg](http://www.dermclinic.com.sg)。

## 憲章文件

於上市日期至2017年12月31日期間，本公司的憲章文件並無重大變更。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致德斯控股有限公司股東之獨立核數師報告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綜合財務報表審核報告

#### 意見

吾等已審核載於第39至75頁之德斯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其中包括於2017年12月31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包括重大會計政策概要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吾等認為，隨附之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2017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綜合權益變動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 意見基礎

吾等已根據《國際核數準則》(「國際核數準則」)進行核數。吾等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國際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國際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吾等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國際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中的其他職業道德責任。吾等相信，吾等所獲得的核數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吾等的核數意見提供基礎。

#### 關鍵審核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為根據吾等之專業判斷，對吾等審核本期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最為重要之事項。吾等於審核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達致相關意見時處理該等事項，但不會就該等事項提供單獨意見。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關鍵審核事項(續)

關鍵審核事項	吾等之審核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p><b>貿易應收款項的估值(附註16)</b></p> <p>有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4，有關貿易應收款項的分類及信貸風險分別參閱附註16及28。</p> <p>於2017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652,000新加坡元(2016年：561,000新加坡元)佔流動資產總值69.3%(2016年：73.7%)。</p> <p>貴集團向以保險公司為主要的公司客戶提供自發票日期起45至90日的信貸期限。管理層在釐定適當呆賬撥備時考慮各種因素作出判斷，包括應收賬款的賬齡、歷史支付趨勢、客戶的信譽以及未來可收回性。</p>	<p>吾等的審核流程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了解 貴集團對貿易應收款項的監察及收款的相關控制；</li><li>• 評估管理層的評估以支持應收款項的可收回程度；</li><li>• 審查長期逾期未付餘額的個別客戶的具體分析，包括客戶的資料、背景及財務狀況；</li><li>• 與管理層討論逾期債務的可收回程度，以評估貿易應收款項撥備是否充足；及</li><li>• 審查客戶後續的收款情況。</li></ul> <p>吾等發現管理層對呆賬撥備的估值為合理。</p>

## 綜合財務報表以外的其他資料及吾等就此發出的核數師報告

管理層須就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 貴公司年報(綜合財務報表及吾等就其發出之核數師報告書除外)所載之全部資料。

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之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亦不對該等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之核證結論。

就綜合財務報表之審核而言，吾等之責任是閱覽其他資料，並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吾等在審核過程中所獲之情況大不相同，或似有重大錯誤陳述。基於已執行之工作，倘吾等得出結論認為其他資料有重大錯誤陳述，則須報告該事實。吾等就此並無須報告事項。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管理層及 貴公司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管理層須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及真實而公允地列報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並負責管理層認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必需的有關內部控制，以確保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須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如適用)。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營運，或除此之外並無其他實際可行的辦法，否則管理層須採用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的會計法。

董事負責監督 貴集團財務報告流程。

##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吾等的目標是合理確定整體而言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並按照協定的委聘條款僅向 閣下(作為整體)發出包含吾等意見之核數師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合理確定屬高層次的核證，但不能擔保根據國際核數準則進行的審核工作總能發現所存在的重大錯誤陳述。重大錯誤陳述可源於欺詐或錯誤，倘個別或整體在合理預期情況下可影響使用者根據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經濟決定時，被視為重大錯誤陳述。

吾等根據國際核數準則進行審核的工作之一，是運用專業判斷，在整個審核過程中抱持職業懷疑態度。吾等亦：

- 識別及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風險，因應這些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以及獲得充足及適當的審核憑證為吾等的意見提供基礎。由於欺詐涉及合謀串通、偽造、故意遺漏、誤導性陳述或凌駕內部控制，因此未能發現由此造成的重大錯誤陳述風險比未能發現由於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風險更高。
- 了解與審核有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恰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旨在對 貴集團的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估所用會計政策是否恰當，以及管理層所作出的會計估算和相關披露是否合理。
- 總結管理層採用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的會計法是否恰當，並根據已獲取的審核憑證，總結是否有可能對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問的事件或情況等重大不確定因素。倘若吾等總結認為有重大不確定因素，吾等需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注意綜合財務報表內的相關資料披露，或如果相關披露不足，則出具非標準無保留意見。吾等的結論是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所獲得的審核憑證。然而，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再具有持續經營的能力。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續)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資料披露)的整體列報、架構和內容，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已公允地反映相關交易及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各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得充足的審核憑證，以就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吾等須負責指導、監督和執行集團的審核工作。吾等須為吾等的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吾等就(其中包括)審核工作的計劃範圍和時間以及重大審核發現(包括吾等在審核過程中發現的任何內部控制的重大缺失)與董事進行溝通。

吾等亦向董事作出聲明，確認吾等已遵守有關獨立性的道德要求，並就所有被合理認為可能影響吾等獨立性的關係和其他事宜以及相關保障措施(如適用)，與董事進行溝通。

吾等通過與董事溝通，確定哪些是本期綜合財務報表審核工作的最重要事項，即關鍵審核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容許公開披露此等事項或在極罕有的情況下，吾等認為披露此等事項可合理預期的不良後果將超過公眾知悉此等事項的利益而不應在報告中予以披露，否則吾等會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此等事項。

負責此審核項目與簽發獨立核數師報告的項目合夥人為 Lee Boon Teck 先生。

註冊會計師及特許會計師

新加坡

2018年3月22日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附註	2017年 千新加坡元	2016年 千新加坡元
收益	6	7,054	6,160
其他經營收入	8	23	168
已用消耗品及醫療用品		(1,022)	(940)
其他直接成本		(108)	(100)
僱員福利開支		(1,350)	(1,012)
廠房及設備折舊		(192)	(221)
其他經營開支		(1,546)	(1,003)
財務成本	9	(16)	(8)
上市開支		(2,933)	–
<b>除稅前(虧損)溢利</b>	10	<b>(90)</b>	3,044
所得稅開支	11	(380)	(363)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溢利及其他全面(開支)收益總額</b>		<b>(470)</b>	2,681
<b>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新加坡分)</b>	13	<b>(0.10)</b>	0.60

見綜合財務報表所附附註。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7年12月31日

	附註	2017年 千新加坡元	2016年 千新加坡元
<b>資產及負債</b>			
<b>非流動資產</b>			
廠房及設備	14	229	394
租金按金		64	57
		<b>293</b>	451
<b>流動資產</b>			
存貨	15	201	14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6	740	612
銀行結餘及現金	17	12,553	478
		<b>13,494</b>	1,239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8	601	494
應付所得稅		397	445
融資租賃承擔	19	–	111
		<b>998</b>	1,050
<b>流動資產淨額</b>		<b>12,496</b>	189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12,789</b>	640
<b>非流動負債</b>			
融資租賃承擔	19	–	170
遞延稅項負債	20	34	34
		<b>34</b>	204
<b>資產淨額</b>		<b>12,755</b>	436
<b>權益</b>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21	1,037	2
儲備		11,718	434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b>		<b>12,755</b>	436

第39至75頁之綜合財務報表經董事會於2018年3月22日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以下人士代表其簽署：

**Loh Teck Hiong 醫生**  
主席

**柯永堅醫生**  
行政總裁

見綜合財務報表所附附註。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股本 千新加坡元	股份溢價 千新加坡元	其他儲備 (附註) 千新加坡元	保留溢利 (累計虧損) 千新加坡元	合計 千新加坡元
於2016年1月1日	2	–	–	762	764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2,681	2,681
直接於權益確認之與擁有人之交易：					
確認為分配的股息(附註12)	–	–	–	(3,009)	(3,009)
於2016年12月31日	2	–	–	434	436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470)	(470)
直接於權益確認之與擁有人之交易：					
自集團重組轉讓 (如附註2所定義)	(1)	–	1	–	–
Unified Front Limited(「Unified Front」)					
股份發行	(1)	–	2,164	–	2,163
根據資本化發行發行股份(附註21d)	777	(777)	–	–	–
根據股份發售發行股份(附註21e)	260	12,174	–	–	12,434
直接歸屬於股份發行的交易成本	–	(1,808)	–	–	(1,808)
於2017年12月31日	1,037	9,589	2,165	(36)	12,755

附註：其他儲備如附註2所定義指Unified Front股份發行予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的所得款項，以及如附註2所述根據集團重組而發行的本公司股本與本公司收購Unified Front股本之間的差額。

見綜合財務報表所附附註。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2017年 千新加坡元	2016年 千新加坡元
<b>經營活動</b>		
除稅前(虧損)溢利	(90)	3,044
調整：		
財務成本	16	8
廠房及設備折舊	192	221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118	3,273
營運資金變動：		
存貨(增加)減少	(52)	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租金按金增加	(135)	(26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107	190
經營所得的現金	38	3,205
已付所得稅	(428)	(367)
<b>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b>	<b>(390)</b>	<b>2,838</b>
<b>投資活動</b>		
購買廠房及設備	(27)	(48)
<b>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b>	<b>(27)</b>	<b>(48)</b>
<b>融資活動</b>		
已付股息	–	(3,009)
向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發行 Unified Front 股份 (如附註2所定義)	2,163	–
股份發行所得款項(附註21e)	12,434	–
已付直接交易成本	(1,808)	–
已付財務成本	(16)	(8)
償還融資租賃承擔	(281)	(111)
<b>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的現金淨額</b>	<b>12,492</b>	<b>(3,128)</b>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12,075	(338)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78	816
<b>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指銀行結餘及現金(附註17)</b>	<b>12,553</b>	<b>478</b>

見綜合財務報表所附附註。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 1 一般事項

德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7年3月22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註冊為獲豁免有限公司，註冊辦事處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已於2017年5月25日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公司條例」)第16部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註冊為非香港公司，其在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皇后大道中99號中環中心57樓5705室。本集團總部及新加坡主要營業地點位於#15-09 Paragon (Office Tower), 290 Orchard Road, Singapore 238859。本公司股份(「股份」)已於GEM上市，自2017年10月13日起生效。

本公司為Brisk Success Holdings Limited(「Brisk Success」，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的附屬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Loh Teck Hiong醫生(「Loh醫生」)、Ee Hock Leong醫生(「Ee醫生」)及柯永堅醫生(「柯醫生」)共同控制Brisk Success，且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統稱「控股股東」)。

本公司作為投資控股公司，附屬公司主要業務於附註25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以新加坡元(「新加坡元」)(以千元計)呈列。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已於2018年3月22日獲本公司董事會授權刊發。

## 2 集團重組及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基準

為使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上市，本集團進行下列重組(「集團重組」)：

- (i) Brisk Success於2016年11月23日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為股份有限公司。於註冊成立時，Brisk Success獲授權發行最多50,000股每股單一類別的無面值股份，並有已發行及已繳股本99美元，分為99股股份。Loh醫生、Ee醫生及柯醫生各自認購，而Brisk Success向彼等各自配發及發行33股Brisk Success股份，以換取現金合共99美元。因此，Brisk Success由Loh醫生、Ee醫生及柯醫生各自(作為初始認購人)擁有33.3%股權。
- (ii) Unified Front Limited(「Unified Front」)於2016年12月8日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為股份有限公司。Unified Front獲授權發行最多50,000股每股單一類別的無面值股份。於2017年2月1日，Brisk Success認購，而Unified Front向Brisk Success配發及發行81股Unified Front股份，以換取現金合共81美元。因此，Unified Front由Brisk Success擁有全部股權，已發行及已繳股本81美元分為81股股份。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 2 集團重組及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基準(續)

- (iii) 於2017年3月22日，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註冊為獲豁免公司，法定股本為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於本公司註冊成立日期，一股初始未繳認購人股份(「初始股份」)獲配發及發行予其初始認購人。同日，初始認購人將初始股份轉讓予Brisk Success。
- (iv) 於2017年3月27日，Loh醫生、Ee醫生及柯醫生轉讓其於Dermatology & Surgery Clinic Pte. Ltd(「D&S Clinic」)的全部股權予Unified Front，代價為Unified Front按Loh醫生、Ee醫生及柯醫生指示配發及發行3股Unified Front股份予Brisk Success，入賬列作繳足。
- (v) 於2017年3月27日，Loh醫生、Ee醫生及柯醫生轉讓其於Dermatology & Surgery Clinic (Orchard) Pte. Ltd(「D&S Clinic (Orchard)」)的全部股權予Unified Front，代價為Unified Front按Loh醫生、Ee醫生及柯醫生指示配發及發行3股Unified Front股份予Brisk Success，入賬列作繳足。
- (vi) 於2017年3月27日，Loh醫生、Ee醫生及柯醫生轉讓其於D&S Clinic (Shenton)的全部股權予Unified Front，代價為Unified Front按Loh醫生、Ee醫生及柯醫生指示配發及發行3股Unified Front股份予Brisk Success，入賬列作繳足。
- (vii) 於2017年4月18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認購協議(定義見招股章程)，Unified Front向一名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配發及發行10股Unified Front股份，以換取現金合共12,000,000港元(相等於約2,164,000新加坡元)。
- (viii) 於2017年5月11日，Brisk Success及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轉讓其各自於Unified Front的股權(相當於Unified Front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予本公司，代價為(a)本公司分別配發及發行89股及10股股份予Brisk Success及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全部入賬列作繳足；及(b)Brisk Success持有的初始股份入賬列作繳足。

根據上述集團重組，本公司成為本集團實體的控股公司。本集團由集團重組而產生的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截至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或自彼等各自的註冊成立日期起(如屬較短者)受控股股東的共同控制，被視為持續經營實體。因此，綜合財務報表已編制包括現時本集團組成的公司的財務報表，猶如集團於重組完成後的現行集團架構於截至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來已經存在，或自彼等各自的註冊成立日期(如屬較短者)。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於2017年1月1日，本集團已採納所有有效且與其營運有關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採納該等新訂／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並無導致本集團會計政策出現重大變動，且對本期間或過往期間呈報的金額並無重大影響。

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授權日期，本集團並無應用以下與本集團相關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及相關詮釋)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sup>2</sup>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2號	外幣換算及墊付代價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2014年至2016年週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sup>1</sup> 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文所述者外，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披露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於2009年11月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有關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的新規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其後於2010年10月修訂，載入有關金融負債分類及計量以及有關終止確認的規定，並於2013年11月加入一般對沖會計法的新規定。於2014年7月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另一個經修訂版本主要加入(a)有關金融資產的減值規定及(b)透過就若干簡單債務工具引入「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計量類別，對分類及計量規定作出有限修訂。

與本集團相關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主要規定為：

- 屬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疇內的所有經確認金融資產均須於其後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具體而言，以收取合約現金流為目標的業務模式持有的債務投資，且合約現金流僅為支付本金及尚未償還本金利息，則一般於其後會計期間結束時按攤銷成本計量。以同時收取合約現金流及出售金融資產為目標的業務模式而持有的債務工具，以及合約條款令於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僅為支付本金及尚未償還本金的利息的債務工具，一般按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的方式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於其後會計期間結束時按其公平值計量。此外，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實體可不可撤回的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呈列股本投資（並非持作交易或收購方在業務合併中確認的或有對價）公平值的其後變動，而股息收入則一般僅於損益內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 就金融資產的減值而言，與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按已產生信貸虧損模式計算相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按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規定實體於各報告日期將預期信貸虧損及該等預期信貸虧損的變動入賬，以反映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的變動。換言之，毋須再待發生信貸事件即可確認信貸虧損。

大致上，董事預計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將導致提早就有關集團按經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以及於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須作出減值撥備的其他項目而尚未產生的信貸虧損作撥備。

根據董事的評估，倘本集團將應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本集團於2018年1月1日將確認的減值虧損累計金額將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確認的累計金額稍微增加，主要歸因於就金融工具作出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確認的有關進一步減值將削減於2018年1月1日的期初累計虧損。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制定一項單一全面模式供實體用作將自客戶合約所產生的收益入賬。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生效後，其將取代現時載於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的收益確認指引。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核心原則為實體所確認描述向客戶轉讓承諾貨品或服務的收益金額，應為能反映該實體預期就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有權獲得的代價。具體而言，該準則引入確認收益的五個步驟：

- 第一步：識別與客戶訂立的合約
- 第二步：識別合約中的履約責任
- 第三步：釐定交易價
- 第四步：將交易價分配至合約中的履約責任
- 第五步：於實體完成履約責任時(或就此)確認收益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實體於完成履約責任時(或就此)確認收益，即於特定履約責任相關的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已就特別情況的處理方法加入更明確的指引。此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要求更詳盡的披露。

於2016年4月，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已頒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有關識別履約責任、主體對代理代價以及發牌申請指引的澄清。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為識別出租人及承租人的租賃安排及會計處理引入綜合模式。一經生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取代現行租賃指引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以客戶能否控制所識別資產區分租賃及服務合約。除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外，經營租賃及融資租賃的差異自承租人會計處理中移除，並以承租人須就所有租賃將予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的模式取代。

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其後按成本(除若干例外情況外)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任何租賃負債重新計量作出調整。租賃負債初步按當日尚未支付租賃款項的現值計量。其後，租賃負債就利息及租賃款項以及(其中包括)租賃修訂的影響作出調整。此外，由於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下的經營租賃付款以經營現金流量呈列，故現金流量分類亦將受到影響；而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模式，租賃付款將拆分為本金及利息部分，分別以融資及經營現金流量呈列。

與承租人會計處理相比，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轉承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的出租人會計處理規定，並繼續要求出租人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此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要求作出詳盡披露。

如附註23所披露，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擔約951,000新加坡元(2016年：1,200,000新加坡元)。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本公司董事預期日後有關租期超過十二個月的租賃物業之經營租賃承擔將於日後須在綜合財務報表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本公司董事預期，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相比本集團目前會計政策將不會對本集團業績造成重大影響。

此外，本集團現時將已付可退還租金按金64,000新加坡元視為國際會計準則第17條所適用的租賃下的權利。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下租賃付款的定義，該按金並非使用有關資產的權利的相關款項，因此，該按金的賬面值可調整為攤銷成本且有關調整可視為額外租賃款項。對於已付可退還租金按金作出的調整將計入有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

此外，應用新規定可能令上文所述的計量、呈列及披露產生變動。

除上述者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將不會對未來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 4 重大會計政策

### 合規聲明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下述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會計政策使用歷史成本法編製。

此外，本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所規定的適用披露。

### 編製基準

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制。

歷史成本一般基於換取貨品或服務的代價的公平值釐定。

公平值為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可能收取或轉讓負債可能支付的價格，不論該價格是否直接觀察可得或使用另一種估值方法估計。於估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時，本集團考慮了市場參與者將否在計量日為該資產或負債進行定價時考慮該等特徵。在綜合財務報表中計量及／或披露的公平值均在此基礎上予以確定，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範圍內的以股份支付之交易、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範圍內的租賃交易以及與公平值類似但並非公平值的計量（例如，國際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中的可變現淨值或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中的使用價值）除外。

此外，就財務報告而言，公平值調整根據公平值調整的輸入數據可觀察程度及輸入數據對公平值計量的整體重要性分類為第1級、第2級或第3級，載述如下：

- 第1級輸入數據是實體於計量日期可以取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2級輸入數據是就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地可觀察的輸入數據（第1級內包括的報價除外）；及
- 第3級輸入數據是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合併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載有本公司及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控制的實體的財務報表。倘本公司符合以下條件，則視為擁有控制權：

- 可對投資對象行使權力；
- 因參與投資對象業務而承擔可變回報的風險或享有權利；及
- 有能力使用其權力影響其回報。

倘事實及情況顯示上文所列控制權三項要元素中的一個或以上元素出現變動，則本集團會再評估其對投資對象是否仍擁有控制權。

倘本集團於投資對象的投票權未能佔大多數，但只要投票權足以賦予本集團實際能力可單方面掌控投資對象之相關業務時，本公司即對投資對象擁有權力。在評估本集團於投資對象的投票權是否足以賦予其權力時，本集團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本集團持有投票權之規模相較其他投票權持有人所持投票權之規模及分散度；
- 本集團、其他投票權持有人或其他人士持有之潛在投票權；
- 其他合約安排產生之權利；及
- 需要作出決定時，本集團目前能夠或不能指揮相關活動之任何額外事實及情況(包括於過往股東大會上之投票模式)。

當本集團取得附屬公司控制權時，開始作綜合記賬，並於本集團失去對該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時終止綜合記賬。尤其是，附屬公司於年內所產生或出售之收入及開支由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直至不再對該附屬公司擁有控制權之日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各項目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會導致非控股權益錄得虧絀結餘，附屬公司之全面收入總額仍歸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內。

本集團成員公司間有關交易的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以及現金流量已於綜合入賬時全數對銷。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就涉及受共同控制實體的業務合併所採用合併會計法

綜合財務報表計入合併實體或發生受共同控制合併的業務的財務報表項目，猶如有關項目自合併實體或業務首次受到控股方控制的日期起已遭合併。

合併實體或業務的淨資產乃採用以控股人士角度的現有賬面值予以綜合。以控股人士的權益延續為限，概不會就商譽或於共同控制合併時的議價購買收益予以確認。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包括各合併實體或業務(倘適用)自最早呈列日期或當合併實體或業務首次受到共同控制的日期起(如期間較短)的業績，而不論共同控制合併的日期。

###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集團實體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時確認。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外)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於初步確認時加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平值，或從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平值扣除(視情況而定)。收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確認。

###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的性質及目的，並於初步確認時釐定。所有定期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均在交易日確認及終止確認。正常的購買或出售為須在市場規則或慣例所設定的時間範圍內交付資產的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

###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是計算債務工具攤銷成本以及於相關期間內分配利息收入的一種方法。實際利率是指將債務工具在預計年期或更短期間內(如適當)的估計未來現金收款額(包括支付或收取的構成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所有費用和貼息、交易費用以及其他溢價或折價)準確貼現為該工具初步確認時賬面淨值所使用的利率。

除歸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債務工具外收入按實際利率法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金融工具(續)

####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具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的非衍生金融資產，該等資產於活躍市場上並無報價。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銀行結餘及現金)乃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減值計量。

####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金融資產在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任何減值跡象。倘若有任何客觀證據表明，由於一個或多個於初步確認金融資產後發生的事件，投資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到影響，則金融資產被視為減值。債務人出現重大財務困難、債務人將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的可能性及拖欠或嚴重延期付款為該等金融資產已減值的客觀證據。

對於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已確認減值虧損額為資產賬面值與按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的差額。減值撥備金額於損益確認。

就所有金融資產而言，金融資產賬面值乃直接扣減減值虧損，惟貿易應收款項除外，其賬面值會透過使用撥備賬作出扣減。倘貿易應收款項為無法收回，則於撥備賬內撇銷。其後收回過往撇銷的款項計入撥備賬。撥備賬的賬面值變動將於損益中確認。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而言，在後續期間，倘減值虧損金額減少，而有關減少客觀上與確認減值投資之後發生的事件有聯繫，則以前確認的減值虧損會透過損益撥回，但該撥回不應導致在減值撥回日期的金融資產賬面值超過假設並未確認減值時的攤銷成本。

####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在獲取資產所產生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到期，或者將金融資產及該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給另一方的情況下，本集團才終止確認一項金融資產。倘本集團並無轉移或保留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並繼續控制已轉讓資產，則本集團確認其於資產的保留權益，並就其可能須支付金額確認相關負債。倘本集團保留已轉讓金融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本集團會繼續確認該金融資產，亦會確認已收所得款項的有抵押品借貸。

####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 分類為債務或權益

由集團實體所發行的債務及權益工具乃根據所訂立合約安排的內容及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的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金融工具(續)

####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乃證明實體資產於扣除其所有負債後的剩餘權益的任何合約。集團實體發行的權益工具按收取的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其後按攤銷成本使用實際利息法計量。

####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是計算金融負債攤銷成本以及於相關期間內分配利息開支的一種方法。實際利率是指將金融負債在預計年期或更短期間內(如適當)的估計未來現金付款額(包括支付或收取的構成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所有費用、交易費用以及其他溢價或折價)準確貼現為該工具初步確認時賬面淨值所使用的利率。

####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僅在本集團的義務已經履行、解除或到期時，本集團才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的代價之間的差額會在損益中確認。

### 廠房及設備

廠房及設備乃按成本值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計算。

成本包括收購資產直接應佔開支及估計資產報廢成本。更替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於項目的賬面值確認，惟前提須為該部分內含的未來經濟利益將流入本集團，而其成本能可靠地計量。廠房及設備的每日服務成本於產生時在損益確認。

折舊的確認乃以直線法按可使用年期撇減廠房及設備的成本減剩餘價值。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法於各報告期末檢討，而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按預期基準入賬。

根據融資租賃持有的資產於其預期可用年期內按與自有資產相同的基準進行折舊。然而，倘不能合理確定於租期結束時將獲得所有權，則資產於租期與其可使用年期兩者當中的較短者進行折舊。

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當預期持續使用該資產不會於日後產生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出售或報廢廠房及設備項目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與資產賬面值間的差額計算，並於損益內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存貨

存貨按出售成本與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列賬。存貨成本按加權平均基準釐定。可變現淨值指存貨估計售價減所有估計完工成本及銷售所須成本。

### 有形資產減值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檢討其無形資產的賬面值，以確定是否有跡象顯示該等資產遭受減值虧損。倘存在任何該等跡象，會估算可收回的資產金額，以確定減值虧損(如有)的程度。當不可能估計個人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時，本集團估計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倘可確定合理及一致的分配基準，企業資產可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則將企業資產分配至能確定合理及一致的分配基準的最小組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去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兩者中之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乃以除稅前貼現率貼現至現值以反映市場現時所評估之金錢時值及資產特定風險，就此不會調整估計未來現金流量。

倘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估計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將調低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乃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倘若減值虧損其後轉回，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會上調至其經修訂估計可收回金額，但所上調的賬面值不得超出倘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於以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時原已確認的賬面值。減值虧損轉回乃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 撥備

當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導致現時的責任(法律或推定)，而本集團可能將須結清該責任，並可對該責任的金額作出可靠估計，則確認撥備。

確認為撥備的款額乃於報告期末結清現時責任所需代價的最佳估計，並已考慮有關責任的風險及不確定性。倘使用現金流量法估計清償現時責任而計量撥備，其賬面值為該等現金流的現值(當貨幣的時間值影響屬重大時)。

當須用於清償撥備的部分或全部經濟利益預期可自第三方收回時，則應收款項會在實際確定將獲償付且能可靠估計應收款項金額時確認為資產。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租賃

凡租賃條款將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承租人的租賃，均列作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列作經營租賃。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根據融資租賃初始持有的資產按租約訂立時的公平值或最低租賃款項的現值(以較低者為準)確認為本集團的資產。對出租人的相應負債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入賬列作融資租賃責任。

租賃款項在融資開支與租賃債項減少之間分配，從而達到負債餘額的常數利率。融資開支立即於損益確認，除非其與合資格資產直接相關，在有關情況下根據本集團對借款成本的一般政策撥充資本。或然租金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經營租賃款項乃於有關租期內按直線基準確認為開支，惟倘另一系統化基準更能代表消耗租賃資產所得經濟利益的時間模式則除外。根據經營租賃產生的或然租金於其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倘收到租賃優惠以訂立經營租賃，則該等優惠乃確認為負債。優惠總收益以直線法確認為租金開支減少，惟有另一有系統基準更能代表租賃資產使用經濟利益之時間模式則除外。

### 外幣交易

各集團實體的個別財務報表以該實體經營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其功能貨幣)的貨幣計量及呈列。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以新加坡元呈列，新加坡元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在編制個別集團實體的財務報表時，以實體功能貨幣(外幣)以外的貨幣進行的交易按交易日當時的匯率確認。於各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的貨幣項目按當時的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不重新換算。

貨幣項目的匯兌差額於其產生期間於損益內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收益確認

收益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量。

誠如下文所述，當收益金額能夠可靠地計量時；當未來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時；及當已就本集團各業務活動達至特定標準時，確認收益。

來自提供諮詢服務(「諮詢服務」)的收益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來自提供外科及無創／微創性質醫療護膚治療(「治療服務」)的收益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來自分配藥物及護膚產品(「處方及配藥服務」)的收益於作出配藥時確認。

其他收益指主要就療程期間進行的實驗室測試(「其他服務」)向病人收取的服務費。其他收益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利息收入按時間比例入賬，並參照未償還本金額以適用實際利率計算。實際利率指將估計日後所得現金按金融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精確貼現至資產初步確認時的賬面淨值的利率。

###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不予確認入賬，除非有合理保證證明本集團將遵守其附帶條件及將收取補貼。

政府補助是抵銷已產生的支出或虧損或旨在給予本集團的即時財務資助(而無未來有關成本)，於有關補助成為應收款項的期間在損益中確認。

###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即期應付稅項與遞延稅項的總和。

即期應付稅項根據年度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呈報的「除稅前溢利」有別，乃由於其並無計入其他年度的應課稅或可扣稅收支項目，亦無計入無須課稅及不獲扣稅的損益表項目。本集團的即期稅項使用於各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按綜合財務報表內資產與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時採用相應稅基之間的暫時差額確認。一般而言，遞延稅項負債就所有應課稅的暫時差額進行確認。倘可能出現能動用可扣減暫時差額的應課稅溢利，遞延稅項資產一般就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進行確認。若因初步確認交易資產與負債(業務合併除外)而產生暫時差額，而該差額並無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利潤，則不會確認該等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稅項(續)

遞延稅項負債根據對附屬公司投資產生的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惟本集團能夠控制撥回暫時差額及暫時差額可能於可見將來不會撥回則除外。就與該等投資有關的可扣減暫時差額產生遞延稅項資產而言，只有在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供動用暫時差額的收益，且該暫時差額預期將於可見將來撥回時，方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乃於各報告期末審閱，並以不再可能將存在充足應評稅溢利以容許收回所有或部分資產為限作出扣減。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於報告期末前已經或大致上實施的稅率(及稅法)，按於結清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預期適用的稅率予以計量。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反映本集團於報告期末預期遵循以收回或結清其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方式的稅務後果。

即期和遞延稅項於損益中確認，除非其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相關，於此情況下，即期和遞延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 退休福利成本

向新加坡中央公積金作為定額供款計劃作出的付款於僱員已提供服務從而有權獲得供款時確認為開支。

### 短期僱員福利

僱員於提供相關服務期間就工資、薪金、年假及病假應計之福利按預期換取該服務而支付的福利未貼現金額確認為負債。

短期僱員福利在僱員提供服務期間按預期就服務所支付的福利未貼現金額確認。所有短期僱員福利確認為開支，除非另一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許可將福利計入資產成本中。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 5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

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詳見附註4)時，管理層須就其他來源不明顯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是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被認為相關的因素。實際結果可能與這些估計有所不同。

有關估計及假設須不斷檢討。若修訂只影響該修訂期，會計估計的修訂於該修訂期內確認；或如該修訂影響本期及未來會計期，則於修訂期及未來會計期確認。

### 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關鍵判斷

管理層認為，任何判斷的應用實例預計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產生重大影響(除該等涉及計量外，下文將對此進行處理)。

### 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

下文詳述有關日後會造成未來十二個月的資產賬面值極有可能作出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的主要假設及於各報告期末估計不明朗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

### 呆賬撥備

本集團呆賬撥備政策以評估貿易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及賬齡分析以及管理層的判斷為依據。於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賬面值於附註16披露。於評估該等應收款項的最終變現時，管理層須作出多項判斷，包括現時信譽、過往收款記錄以及與客戶的持續業務關係。倘本集團客戶的財務狀況惡化，導致其支付能力減弱，則可能需要額外的撥備。

## 6 收益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經營活動歸類為一個單一經營分部，專注於提供皮膚科治療方案予新加坡客戶，專治皮膚癌、皮膚病及美容程序。本集團的經營活動主要類別包括諮詢服務、處方及配藥服務以及治療服務。該經營分部已按根據與附註4所述相同的本集團會計政策編製之內部管理報告識別。本公司董事Loh醫生、Ee醫生及柯醫生已被識別為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按服務及產品審閱本集團的收益分析，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

除收益分析外，概無經營業績及其他不相關財務資料可供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本集團的整體收益以作出決定。因此，除實體整體資料外，並無呈列該單一經營分部的分析。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 6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 收益分析

收益指就本集團於一般業務過程向外來客戶銷售貨品及提供服務已收及應收的淨額。以下為本集團來自其主要業務活動的收益分析：

	2017年 千新加坡元	2016年 千新加坡元
諮詢服務	1,794	1,557
處方及配藥服務	1,956	1,690
治療服務	2,821	2,492
其他服務(附註)	483	421
	<b>7,054</b>	<b>6,160</b>

附註：其他服務主要指就療程期間進行的實驗室測試向病人收取的服務費。

### 地理資料

本集團的營運位於新加坡。本集團基於其營運地點所有來自外來客戶的收益來自新加坡。

基於資產的實體位置，本集團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位於新加坡。

###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截至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個別病人帶來超過本集團總收益的10%。

於年／期內來自佔本集團總收益超過10%的保險公司(代表病人總數支付)收益分析如下：

	2017年 千新加坡元	2016年 千新加坡元
保險公司A	1,097	654

除保險公司A外，截至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個別佔本集團總收益超過10%的客戶收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 7 董事及僱員酬金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

Loh 醫生、Ee 醫生及柯醫生於2017年3月22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本集團旗下實體向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支付或應付的酬金(包括於成為本公司董事前擔任本集團旗下實體董事的服務酬金)如下：

	費用 千新加坡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千新加坡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新加坡元	總計 千新加坡元
<b>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b>				
<b>執行董事(附註c)</b>				
Loh Teck Hiong 醫生(附註a)	–	195	12	207
Ee Hock Leong 醫生	–	195	12	207
柯永堅醫生(附註b)	–	195	12	207
<b>獨立非執行董事(附註d)</b>				
張翹楚先生	6	–	–	6
王建源先生	8	–	–	8
黃兆麒先生	6	–	–	6
	20	585	36	641
<b>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b>				
<b>執行董事</b>				
Loh Teck Hiong 醫生(附註a)	–	180	12	192
Ee Hock Leong 醫生	–	180	12	192
柯永堅醫生(附註b)	–	180	12	192
	–	540	36	576

附註：

- (a) Loh 醫生於2017年5月18日獲重新委任為本公司主席。
- (b) Ee 醫生於2017年5月18日獲重新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
- (c) 執行董事酬金乃為彼等就管理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業務事宜提供的服務相關。
- (d) 獨立非執行董事酬金乃為就彼等作為本公司董事服務。

於兩個報告期間，概無本公司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 7 董事及僱員酬金(續)

### 僱員酬金

五名最高薪人士包括本公司三名執行董事，其酬金已計入上述披露。餘下兩名(2016年：兩名)董事的酬金分別如下：

	2017年 千新加坡元	2016年 千新加坡元
薪金、花紅及其他福利	146	87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0	15
	<b>166</b>	102

五名最高薪人士(包括本公司董事)的薪酬介乎以下組別：

	2017年	2016年
零至1,000,000港元	2	2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3	3
	<b>5</b>	5

本集團並無向五名最高薪人士(包括本公司董事)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時的誘因。

## 8 其他經營收入

	2017年 千新加坡元	2016年 千新加坡元
政府補助(附註)	9	157
雜項收入	14	11
	<b>23</b>	168

附註：政府補助主要指新加坡國內稅務局根據生產力及創新優惠計劃以現金支付方式給予的無條件政府補貼，補償本集團產生的合資格開支。

## 9 財務成本

	2017年 千新加坡元	2016年 千新加坡元
以下各項之利息： 融資租賃承擔	16	8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 10 除稅前(虧損)溢利

除稅前(虧損)溢利已扣除：

	2017年 千新加坡元	2016年 千新加坡元
審計費用(計入其他經營開支)	145	120
行政費用(計入其他經營開支)	321	240
專業及諮詢費用(計入其他經營開支)	289	97
僱員福利開支：		
董事薪酬(附註7)	641	576
其他員工成本		
— 薪金、花紅及其他福利	607	373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02	63
	<b>1,350</b>	<b>1,012</b>

## 11 所得稅開支

	2017年 千新加坡元	2016年 千新加坡元
稅務開支包括：		
新加坡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 即期稅項	380	358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4)
	<b>380</b>	<b>354</b>
遞延稅項(附註20)	—	9
	<b>380</b>	<b>363</b>

新加坡企業所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7%(2016年：17%)計算。於2017年及2018年評稅年度，具應課稅溢利於新加坡經營的實體合資格分別可獲50%及20%企業所得稅退稅，上限分別為25,000新加坡元及10,000新加坡元。此外，所有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公司可享有部分稅項豁免，據此公司可享有正常應課稅收入首10,000新加坡元的75%可豁免繳稅，及其後290,000新加坡元的進一步50%可豁免繳稅。符合新成立公司合資格條件的新加坡公司可於相關評稅年度享有正常應課稅收入首100,000新加坡元的100%可豁免繳稅，及其後200,000新加坡元的進一步50%可豁免繳稅。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 11 所得稅開支(續)

於年內，所得稅開支可與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示的除稅前(虧損)溢利對賬如下：

	2017年 千新加坡元	2016年 千新加坡元
除稅前(虧損)溢利	(90)	3,044
適用稅率為17%(2016年：17%)的稅項	(15)	517
不可扣稅開支的影響	3	38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50)	(17)
稅項優惠及稅務豁免之影響	(123)	(171)
於其他司法權經營的公司不同稅率之影響	565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4)
所得稅開支	380	363

## 12 股息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D&S Clinic、D&S Clinic (Orchard)及D&S Clinic (Shenton)向其股東宣派及分派股息合共約3,009,000新加坡元。

並無呈列股息率及獲派股息的股份數目，因為該等資料就本報告而言給認為並無意義。

## 13 每股(虧損)盈利

	2017年	2016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千新加坡元)	(470)	2,681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480,000	450,000
每股基本及攤薄溢利(新加坡分)	(0.10)	0.60

截至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的股份數目乃根據附註21所載的集團重組及資本化發行的假設而釐定並自2016年1月1日起已獲發行。

由於截至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發行任何攤薄潛在普通股，故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盈利資料。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 14 廠房及設備

	醫療設備 千新加坡元	電腦及 辦公室設備 千新加坡元	租賃 物業裝修 千新加坡元	總計 千新加坡元
<b>成本</b>				
於2016年1月1日	704	27	170	901
添置	–	33	15	48
於2016年12月31日	704	60	185	949
添置	16	11	–	27
於2017年12月31日	720	71	185	976
<b>累計折舊</b>				
於2016年1月1日	276	11	47	334
年內撥備	175	11	35	221
於2016年12月31日	451	22	82	555
年內撥備	140	15	37	192
於2017年12月31日	591	37	119	747
<b>累計折舊</b>				
於2017年12月31日	129	34	66	229
於2016年12月31日	253	38	103	394

於2016年12月31日，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包括有關按融資租賃持有資產的金額約186,000新加坡元。

上述廠房及設備項目經計及其剩餘價值後按以下年度比率以直線基準折舊：

醫療設備	20%至33%
電腦及辦公室設備	20%至33%
租賃物業裝修	短於五年或按租期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 15 存貨

	2017年 千新加坡元	2016年 千新加坡元
消耗品及醫療用品供應	201	149

## 1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17年 千新加坡元	2016年 千新加坡元
貿易應收款項	652	561
按金	26	23
預付款項	46	28
其他應收款項	16	–
	<b>740</b>	<b>612</b>

本集團病人通常以現金、Network for Electronic Transfer(「NETS」)、信用卡及保險公司索償結算其付款。就信用卡及NETS而言，銀行將於發票日期後一天存入款項。就以保險公司索償付款而言，倘合約內並無列明有關付款期，本集團向保險公司提供45天至90天的信貸期，一般將授予付款期90天。

以下為於各報告期末按來自以保險公司索償結算付款的客戶之應收款項發票日期呈列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

	2017年 千新加坡元	2016年 千新加坡元
0至30天	159	141
31至60天	143	206
61至90天	102	133
90天以上	248	81
總計	<b>652</b>	<b>561</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 1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於2017年及2016年3月31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包括賬面總值分別約248,000新加坡元及81,000新加坡元的應收款項，已逾期但無減值。已逾期但無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為應收保險公司款項，該等公司的財務背景強大及持續結算，且過往並無拖欠付款。本集團並無對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已逾期但無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2017年 千新加坡元	2016年 千新加坡元
逾期：		
0至30天	48	77
30天以上	200	4
總計	248	81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的餘下已逾期但無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為應收過往並無拖欠付款的債務人之款項。

於釐定貿易應收款項的可收回程度時，本集團考慮到自最初授出信貸之日直至各報告期末期間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質素的任何變動。本公司董事相信，毋須計提信貸撥備。

## 17 銀行結餘及現金

於2017年12月31日，若干結餘金額為9,298,000新加坡元(2016年：零新加坡元)，按現行市場年利率0.01厘計息(2016年：零)，其餘結餘並不計息。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 1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17年 千新加坡元	2016年 千新加坡元
貿易應付款項	34	60
應計員工成本	36	135
應計經營開支	229	201
其他應付稅項	45	66
其他應付款項	257	32
	<b>601</b>	<b>494</b>

購買貨品的平均信貸期為30天。以下為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

	2017年 千新加坡元	2016年 千新加坡元
0至30天	32	25
31至60天	1	18
61至90天	–	15
90天以上	1	2
	<b>34</b>	<b>60</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 19 融資租賃承擔

	最低租賃付款		最低租賃付款之現值	
	2017年 千新加坡元	2016年 千新加坡元	2017年 千新加坡元	2016年 千新加坡元
<b>融資租賃項下應付款項</b>				
一年內	–	119	–	111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	119	–	111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	64	–	59
	–	302	–	281
減：未來融資費用	–	(21)	–	不適用
租賃承擔現值	–	281		
減：須於一年內償付的款項(於流動負債項下列示)			–	(111)
於一年後償付的款項			–	170

本集團根據融資租賃出租其若干醫療設備。平均租期為五年。2016年12月31日，所有融資租賃債務相關利率均於有關合約簽訂日期釐定為1.48%。所有租賃按固定還款基準訂立，亦無就或然租賃付款訂立安排。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融資租賃債務以出租人對租賃醫療設備作抵押，並由本公司董事共同擔保。於2017年12月31日，所有融資租賃已悉數償還。

## 20 遞延稅項

	加速稅項折舊 千新加坡元
於2016年1月1日	25
於損益扣除(附註11)	9
於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12月31日	34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 21 股本

就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呈列本集團於集團重組前之股本而言，故於2016年1月1日及2016年12月31日的結餘為新加坡附屬公司的股本。

股本詳情披露如下：

	股份數目	面值 港元	股本 千港元
本公司的法定股本：			
於2017年3月22日註冊成立日期(附註a)	38,000,000	0.01	380
於2017年9月22日增加(附註b)	962,000,000	0.01	9,620
於2017年12月31日	1,000,000,000	0.01	10,000

	股份數目	股本 千新加坡元
已發行並全數支付予本公司：		
於2017年3月22日註冊成立日期(附註a)	1	—
根據集團重組發行股份(附註c)	99	—
根據資本化發行發行股份(附註d)	449,999,900	777
根據股份發售發行股份(附註e)	150,000,000	260
於2017年12月31日	600,000,000	1,037

附註：

-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法定股本為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於2017年3月22日，一股初始認購人股份獲配發及發行予其初始認購人。同日，初始認購人將初始股份轉讓予Brisk Success。
- 根據股東於2017年9月22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透過增設962,000,000股新普通股，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由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0股普通股，增加至10,000,000港元分為1,000,000,000股普通股，該等新普通股於發行後在各方面與現有已發行普通股享有同等地位。
- 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所披露的集團重組後，於2017年5月11日，Brisk Success及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轉讓其各自於Unified Front的股權(相當於Unified Front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予本公司，代價為(a)本公司分別配發及發行89股及10股股份予Brisk Success及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全部入賬列作繳足；及(b)Brisk Success持有的初始股份入賬列作繳足。
-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2017年9月22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待本公司的股份溢價賬因股份發售錄得進賬後，本公司董事獲授權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的進賬金額4,499,999港元(相等於約777,000新加坡元)撥充資本，並將該金額悉數按面值繳足合共449,999,9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以配發及發行本公司現有股東。
- 於2017年10月13日，本公司按每股0.48港元發行135,000,000股普通股及公開發售15,000,000股新股份，所得款項總額約72,000,000港元(相等於約12,434,000新加坡元)。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 22 退休福利計劃

根據新加坡中央公積金局(「中央公積金局」)的規定，本集團於新加坡聘用的僱員(為新加坡公民或永久居民)須參加公積金計劃。自2016年1月1日起，本集團合資格僱員薪金的供款率維持不變，每位僱員的合資格薪金上限為每月6,000新加坡元。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總成本138,000新加坡元(2016年：99,000新加坡元)已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列賬，指本集團向中央公積金支付或應付的供款。

## 23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2017年 千新加坡元	2016年 千新加坡元
有關租賃診所的經營租賃下年內已付最低租賃付款，計入其他經營開支	395	367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於以下期間到期的不可撤銷經營租約而須承擔繳付未來最低租賃款項如下：

	2017年 千新加坡元	2016年 千新加坡元
一年內	428	377
第二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523	823
	951	1,200

## 24 關連方交易

本公司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員於本年度的薪酬如下：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2017年 千新加坡元	2016年 千新加坡元
薪金、表現花紅及其他福利	585	54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6	36
	621	576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 25 本公司附屬公司詳情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營運地點及 註冊成立日期	本集團持有股權及 本集團各自持有投票權		於本報告日期的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主要業務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b>直接持有</b>					
Unified Front	英屬處女群島／新加坡 2016年12月8日	100%		100% 普通股1,542,506美元 (相等於約2,164,000 新加坡元)	投資控股
<b>間接持有</b>					
D&S Clinic	新加坡／新加坡 2013年9月5日	100%		100% 普通股900新加坡元	提供全方位皮膚科治療解決 方案，專治皮膚癌、皮膚病及美 容程序
D&S Clinic (Orchard)	新加坡／新加坡 2014年1月20日	100%		100% 普通股300新加坡元	提供全方位皮膚科治療解決 方案，專治皮膚癌、皮膚病及美 容程序
D&S Clinic (Shenton)	新加坡／新加坡 2014年2月6日	100%		100% 普通股300新加坡元	提供全方位皮膚科治療解決 方案，專治皮膚癌、皮膚病及美 容程序

Unified Front由本公司直接持有。所有其他附屬公司由本公司間接持有。本集團旗下所有實體為有限責任公司及已採納12月31日為其財政年結日。

該等附屬公司概無於年末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 26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及儲備狀況表

有關本公司於報告期末財務狀況表的資料如下：

	2017年 千新加坡元
<b>資產及負債</b>	
<b>非流動資產</b>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3,353
<b>流動資產</b>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409
其他應收款項	28
銀行結餘及現金	9,298
	9,735
<b>流動負債</b>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2,164
其他應付及應計款項	269
	2,433
<b>流動資產淨額</b>	7,302
<b>淨資產</b>	10,655
<b>權益</b>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037
儲備	9,618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b>	10,655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 26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及儲備狀況表(續)

本公司資本及儲備變動之概要如下：

	股本 千新加坡元	股份溢價 千新加坡元	其他儲備 千新加坡元	累計虧損 千新加坡元	總計 千新加坡元
於2017年3月22日(註冊成立日期)	-	-	-	-	-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3,324)	(3,324)
直接於權益確認之與擁有人之交易：					
來自集團重組	-	-	3,353	-	3,353
根據資本化發行發行股份 (附註21d)	777	(777)	-	-	-
根據股份發售發行股份 (附註21e)	260	12,174	-	-	12,434
直接歸屬於發行股份的交易成本	-	(1,808)	-	-	(1,808)
於2017年12月31日	1,037	9,589	3,353	(3,324)	10,655

## 27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實體能夠持續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及權益結餘使本公司擁有人的回報最大化。於2017年及2016年，本集團的整體策略維持不變。

本集團的資本結構為融資租賃承擔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

本公司董事定期檢討資本架構。作為本審查的一部分，本公司董事已考慮資本成本以及與各類資本相關的風險。根據本公司董事的建議，本集團將透過派付股息及向股東退還資本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 28 金融工具

### 金融工具分類

	2017年 千新加坡元	2016年 千新加坡元
<strong>金融資產</strong>		
—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	652	561
按金	26	23
其他應收款項	16	—
銀行結餘及現金	12,553	478
總計	13,247	1,062
<strong>金融負債</strong>		
— 攤銷成本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附註)	556	428
總計	556	428

附註： 其他應付稅項除外。

###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該等金融工具的詳情於相關附註披露。與該等金融工具相關的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利率風險及貨幣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下文載列減低該等風險的政策。本集團管理層會管理及監察該等風險承擔，確保及時有效採取適當措施。

#### 市場風險

##### 利率風險

本集團並無面臨任何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臨有關融資租賃承擔負債的公平值利率風險(有關該等融資租賃承擔的詳情，請參閱附註19)。

本集團目前並無利率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管理層密切監察其來自市場利率變動的利率風險，並將於必要時考慮對沖市場利率的變動。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 28 金融工具(續)

###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市場風險(續)

##### 貨幣風險

於2017年12月31日，若干銀行結餘及其他應付款項以港元計值，分別為9,298,000新加坡元(2016年：零新加坡元)及22,000新加坡元(2016年：零新加坡元)。

倘於年末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新加坡元兌港元貶值/升值10%將導致本集團年內溢利減少約928,000新加坡元(2016年：零新加坡元)。

管理層認為，由於報告期末的風險並未反映年內風險，上述敏感度分析並非代表貨幣風險。

本集團管理層監察外匯風險及將考慮對沖任何出現之重大外匯風險。

#### 信貸風險

作為銀行結餘及現金的一部分，於2017年12月31日計入金融資產為9,298,000新加坡元，存放於香港一間銀行。餘下銀行結餘存放於新加坡的3間銀行(2016年：3間)。所有該等交易對象均經過管理層的評估，財務狀況皆為穩健。

除銀行結餘及現金的信貸風險集中於香港外，本集團按地區劃分的信貸風險主要集中於新加坡，於2017年12月31日佔金融資產總額的30%(2016年：100%)。

信貸風險指倘客戶或金融工具交易方不能履行合約責任而導致本集團財務虧損之風險，有關風險主要來自本集團應收客戶款項。

本集團管理層已實施信貸政策，並按持續經營基準監察信貸風險。本集團對所有要求超過某一特定信貸金額的客戶進行信貸評估。本集團並無就金融資產要求抵押品。

於各報告期末，概無重大集中信貸風險。最大信貸風險按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各項金融資產的賬面值列示。

####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管理流動資金的方法是於一般及受壓情況下盡快盡量確保具備足夠流動資金應付到期負債，令本集團無須承擔不能接受之虧損或聲譽受損風險。本集團監察其流動資金風險，並維持本集團管理層認為為本集團經營業務提供足夠資金及減低現金流量波動影響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一般而言，本集團確保其手頭現金足以應付預期經營開支，這不包括天災等無法合理預測的極端情況之潛在影響。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 28 金融工具(續)

###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流動資金風險(續)

下表詳述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按協定還款日期的餘下合約到期情況。該表乃根據本集團須付金融負債最早之日的未貼現現金流量而制定。

本表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倘利息流量為浮動利率，則未貼現金額來自於各報告期末的利率：

#### 流動資金表

	加權平均利率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2年	2至5年	未貼現 現金流量總額	於報告日期 結束的賬面值
	%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於2016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不適用	428	-	-	-	428	428
融資租賃承擔	1.48	29	90	119	64	302	281
		457	90	119	64	730	709
於2017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不適用	556	-	-	-	556	556

#### 公平值

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 財務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千新加坡元	2016年 千新加坡元	2017年 千新加坡元
<b>業績</b>			
收益	5,596	6,160	<b>7,054</b>
除稅前(虧損)溢利	2,579	3,044	<b>(90)</b>
所得稅開支	(328)	(363)	<b>(380)</b>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溢利及 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2,251	2,681	<b>(470)</b>

	於12月31日		
	2015年 千新加坡元	2016年 千新加坡元	2017年 千新加坡元
<b>資產及負債</b>			
資產總額	1,943	1,690	<b>13,787</b>
負債總額	1,179	1,254	<b>1,032</b>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764	436	<b>12,755</b>